

編滄寄粟：書叢界世

線路的設建濟經國中

「戰後第一期經濟建設原則」

國防最高委員會

我國戰後第一期經建原則

孫科

中國經濟建設的途徑

甘乃光

戰後中國經濟建設中幾個根本問題

施復亮

自由主義的計劃經濟

方顯廷

自由經濟·計劃經濟·計劃的自由經濟

左宗綸

論舉棋不定的經濟政策

傅築夫

論第一期經濟建設原則

高叔康

戰後中國經濟建設的目標與路線

粟寄滄

版出社報日界世

中國經濟建設的路線

——目次——

編者的話

- 一、「戰後第一期經濟建設原則」……………國防最高委員會
- 二，我國戰後第一期經建原則……………孫科
- 三，中國經濟建設的途徑……………甘乃光
- 四，戰後中國經濟建設中幾個根本問題……………施復亮
- 五，自由主義的計劃經濟……………方顯廷
- 六，自由經濟·計劃經濟·計劃的自由經濟……………左宗綸

目次

283235

- 七、論舉棋不定的經濟政策……………傅築夫
- 八、論第一期經濟建設原則……………高叔康
- 九、戰後中國經濟建設的目標與路線……………粟奇滄

編者的話

抗戰勝利前一年即民國三十三年十一月六日國防最高委員會議決通過「我國戰後第一期經濟建設原則」，旋由政府明令公佈。這「原則」的根本目的，是要加速完成中國的工業化。

「政治民主化」與「經濟工業化」是戰後中國建國工作的兩大目標。在目前中國要想達到「政治民主化」的目標，最好的辦法，莫過於實行政治協商會議的各項協議；要想達到「經濟工業化」的目標，最好的辦法，又莫過於實行「戰後第一期經建原則」。

世界各國因其歷史背景之不同，其完成工業化所走的路綫亦各不相同，例如英美等國所走的是自由經濟的路綫，而蘇聯所走的却是計劃經濟的路綫。中國的社會經濟條件與英美蘇聯皆有不同，既不能追從英美走資本主義的自由經濟路綫，也不能效顰蘇聯走社會主義的計劃經濟路綫。我們必須於自由經濟和計劃經濟兩條路綫之外，另創第三條路綫。而這第三條路綫的創造，必須參酌英美蘇聯的實際經驗，必須綜合自由經濟與計劃經濟的優點，因之，這條路綫，我們可以名之爲「計劃

的自由經濟」的路綫，亦即是「戰後第一期經建原則」中所要走的路綫。

戰後第一期經建原則自經政府頒佈後，曾引起中外人士極大的注意，全國報章雜誌討論這一問題的文字也非常之多。我們爲使全國人民深切理解戰後中國經濟建設所應走的路綫起見，特蒐集經濟專家研討這一原則的演講和論文若干篇，編成小冊，交世界日報社出版。因爲孫哲生和甘乃光兩先生是第一期經建原則的主要設計人，所以，本書特別選載孫先生和甘先生的兩篇演講，用以說明經建原則的由來。施復亮先生的「戰後中國經濟建設中幾個根本問題」一文，對於資本主義與社會主義，自由經濟與計劃經濟的本質闡述甚詳，而歸結則主張中國應走第三條路綫——他名之爲民生主義的路綫，因之，施先生的文章可視爲「第一期經建原則」的理論基礎。其次，方顯廷先生的「自由主義的計劃經濟」和傅築夫先生的「論舉棋不定的經濟政策」兩文，對實施「自由主義的計劃經濟」或「計劃的自由經濟」時必須具備的種種條件，有詳細而精到的說明。最後說到左宗綸先生的「自由經濟、計劃經濟、計劃的自由經濟」一文，雖認「計劃的自由經濟」一詞有不妥之處，但他并不反對中國應於英美蘇聯路綫之外另走第三條路綫，而這第三條路綫不啻我們如何稱呼它，必

須是依據本國的現實環境和英美蘇聯的實際經驗創造出來的正確路綫。因此，我們仍願把左先生的文章集在一起，以備學術界人士的討論。

栗奇滄

三十五年八月二十六日、北平

編者的話

三

世界日報

歡迎直接訂閱

北平世界日報、世界晚報，創刊於民國十三年，爲華北具有光榮歷史之報紙，言論公正，消息靈確。抗戰時期，全部資產爲敵寇沒收。北平收復，已於民國三十四年十一月二十日復刊。因其純粹民營，毫無黨派關係，故對任何問題，均能以人民立場，根據事實，痛切批評。兩報首創「讀者有其報」之原則，闢「人民公論」專頁，任何人對公共問題，如有意見，均有權在兩報發表。世界日報，對教育文化，最所注意，「教育界」專頁，包羅豐富，尤爲讀者所稱許。凡願直接訂閱者，可隨時向發行部洽訂。

地址：北平西長安街三十二號

戰後第一期經濟建設原則

國防最高委員會第一四八次會議通過

我國經濟建設事業之經營，必須遵照總理遺教，爲有計劃的實施，以有計劃的自由經濟發展，逐漸達到三民主義經濟制度之完成。對於經營方式，應在不違背節制資本之原則下，儘量鼓勵民營企業。對於外資利用，則依照平等互惠國際經濟合作之精神，在不妨礙主權及計劃實施之前提下，以各種方式加以吸收。總期以企業自由刺激經濟事業之發展，完成建設計劃之實施。茲擬具其重要原則如次：

- 一、中國實業之開發，應分兩路進行：（一）民營企業，（二）國家經營。
- 二、在經濟建設總計劃下，爲便利分工合作起見，對於經濟事業應作下列規定：（甲）應由政府獨營之經濟事業，其種類不宜過多，此類事業包括（一）郵政電訊，（二）兵工廠，（三）鑄幣廠，（四）主要鐵路，（五）大規模水力發電廠等。（乙）未經指定政府獨營之事業，均可由人民

戰後第一期經濟建設原則



經營。(丙)凡民力有所不勝，或政府認爲須特別重視之事業，如大規模之石油礦、銅鐵廠，及航運事業等，政府仍得單獨經營，或與民資外資合辦。(丁)政府與民資外資合辦之事業應採公司制度，政府除依法行使行政監督權外，對於公司業務財務及人事之管理權，應以股東地位行使之。(戊)政府所經營之事業，除(甲)項獨營者外，無論單獨經營，或與民資外資合辦，其具有商業性質者，均與同類民營事業之權利義務同一待遇。

三、民營重要事業之創設，須依法經政府按照建設總計劃予以審核(注重設廠地點、生產能力、數量、種類、股票債券發行等項)，民營工業合乎工業建設計劃之規定者，政府應特別獎掖資助之，並予以技術上及運輸上之便利，使之依照計劃如期發展。

四、中外合資事業，其外人投資數額之比例，應不加固定拘束，公司組織除董事長外，其總經理人選亦不限定爲中國人。

五、經政府按照建設總計劃審核後，國營事業得由主管機關洽向國外借款或洽由國外投資，民營事業亦得自行洽商，呈請主管機關核准備案。

六、外人在中國直接投資單獨經營之事業，應依照中國法令辦理。其特種事業須特許方得經營者，應先呈經我國政府審核後特許之。

七、政府人員不得參加經營其主管或監督範圍以內之事業。我國現行有關法令，與上列原則互相抵觸之處，事所難免，似應交由立法院整理修訂，以求適應。

我國戰後第一期經建原則

孫科

——爲中國國際經濟協會講——

今天應中國國際經濟協會邀約，擔任本會第一次公開演講；演講的題目是「我國戰後之第一期經濟建設原則」。

這個原則是經國防最高委員會於三十三年十一月六日第一四八次會議通過的，是戰後中國工業化的基本原則。

本人今天早上檢閱昨晚美國友人送來的一本刊物，發現一段小文章。這段文章登載在去年十二月號美國大西洋月刊上。那篇文章是論述太平洋局面的，其中一小段標題是「中國能够工業化嗎？」它的內容這樣說：「當前的事實指示出，中國要想今後五十年內工業化，將不能等待私人資本積累；正如蘇聯不能於一九二〇年後等待私人資本積累一樣。中國要速度工業化，只能由國家統制和

發動，中國與其以美國爲先例，不如以土耳其爲先例。」

過去美國一部分工業界、金融界的人士，以爲中國要工業化，當然要吸收外資，利用外國的資本和技術，他們由此進而以爲中國將來與其什麼事業都由國家包辦統制，不如大量開放，讓民間自由經營。如果採用自由經濟主義，還可以鼓勵美國工業家來中國經營合作，這與上述大西洋月刊的意見是不同的。

過去我們在國內也會注意到這個問題。我們的結論，認爲美國工業化爲時百年，英國將近二百年，日本也需時七八十年，如我們完全採用英美自由經濟的辦法，讓私人慢慢來開發，這樣需時甚久，不能迅速達到工業化的目的。同時將來需要建設的大企業很多，如果完全讓人民經營，恐怕人民的資力、知識也不足以擔負這個責任。大家經過客觀的研究以後，愈發深信民生主義的好辦法，就是要由國家定出一個總計劃來創導統制。這個結論與美國大西洋月刊所發表的意見，原則上是相行的。

英美自由經濟的路線，過於迂緩，我們等待不來，不能完全採用。有些研究戰後中國工業化問

願的人們，以爲我們或可採用蘇聯廢止私人經營，把工商事業完全由合作團體來經營，或是由國家來經營的辦法，像蘇聯那樣，工業化十幾年便可以成功，似乎我們應走蘇聯的路線。這種看法究竟對不對呢？我個人認爲蘇聯的辦法，我們還是不能完全採用，因爲我們沒有具備蘇聯的條件。蘇聯有些什麼條件呢？大家知道，蘇聯大革命以後，便徹底廢除了私人產業制度，建立了國家產業制度。蘇聯這種大變革，是經過了很激烈的鬥爭才成功的。我們沒有這種條件，所以不能完全採用蘇聯的辦法，因此我們只有從民生主義的原則來研究，來找方法，這就是國防最高委員會最近決定的第一期經濟建設原則的根據，也就是要建設混合的經濟制度，不完全採用英美資本主義的制度，也不完全採用蘇聯式的社會主義制度。

現在我想對這個原則畧加說明。條文一共七項，第一項規定：「中國實業之開發，應分兩路進行：（一）民營企業，（二）國家經營」。前者近乎英美的辦法，後者近乎蘇聯的辦法。兩個方法同時採用，當然成爲混合經濟的制度。我們爲什麼要採用混合經濟制度呢？就是要在戰後十年二十年內迅速完成中國工業化，建立一個工業國家，如方法不對，便不能達到這個目的。

於此我們有一點要特別加以注意，就是我們雖不能完全採用蘇聯的辦法，但却要採取蘇聯辦法中最要緊的原則，那就是計畫經濟，一切的工業建設，都要依照預定的計畫，先有計畫才來實行，不要因為併採英美的辦法，爲無計畫的進行。英美過去是沒有全盤經濟計畫的，因為他們是由人民自由發展，國家不能有一定的計畫，但同時我們又不能完全放棄英美的自由經營的原則，要達到這個目的，我們必要定出一個經濟建設總計畫，無論國家私人，均須依照這個計畫進行。第一期經濟建設原則的重心，就是要使國營民營都在一個總計畫之下前進。

原則第二條規定：(甲)「應由政府獨營之經濟事業，其種類不宜過多，此類事業包括一、郵政電訊，二、兵工廠，三、鑄幣廠，四、主要鐵路，五、大規模水力發電廠等。」這些經濟事業，從前漸到現在，都是由國家經營的。至於大規模的水力發電廠，因爲是屬於公用事業，同時規模很大，投資很可觀，因此應由國家獨營。

乙項規定：「未經指定政府獨營之事業，均可由人民經營。」但並不是無條件，無計畫，無限制，完全自由競爭的。因此丙項規定：「凡民力有所不勝，或政府認爲須特別重視之事業，如大規

模之石油礦、鋼鐵廠及航運事業等，政府仍得單獨經營，或與民資外資合辦。」

這樣便把過去國營民營的爭論得一總解決。過去有一部分人士認為國家的經營領域應盡量擴大，私人經營的領域應盡量縮小，才能保證民生主義的實現，這種看法自然也有道理，但事實上不免要發生困難。不許人民辦的事業，政府是否能同時併舉呢？如果一時做不到，便會變成包而不辦，延宕時間，這便與速度工業化的原則相反。我們的理論應該是這樣：國家辦不到的應由人民去辦，人民辦不到的——人民力量不能勝任的——國家仍得單獨經營，或與民資外資合辦，目的只求趕快辦到。根據此項原則，外人依照中國法令辦理，可在中國直接投資，單獨經營事業。「其特種事業須經特許方得經營者，應先呈經我國政府審核後特許之」。這是原則第六項的規定，就是要吸引外人的投資來加速我們工業化的建設。許多事業，人民能力辦不到，同時國家一時所顧不到的，當可准許外人來辦，這與過去一般傳統的思想有些抵觸。過去一般人因為外人在中國辦工商事業資本大，經營管理技術比我們強，往往大獲成功，壓倒了我們國人自辦的事業。其次，外人不受中國法律限制，不負中國人民應負之義務，過去上海外人辦的紗廠、電力公司，都是如此，他們賺了中國的

錢，却不納中國的稅，公司盈餘所得，也不納所得稅。因爲他們都是受外國法律保護的公司。在過去那種情形之下，自然形成不歡迎外人投資的心理。但是自從不平等條約取消，新約成立以後，將來外人到中國來經營事業，必須遵照中國的法律，根據公司法登記，外人辦的公司賺了錢，要繳納所得稅，不能逃避，因此外商的權利義務，在法律上與本國人民是一樣。我們今後對外人投資的態度，應隨環境的變遷而改變。例如美國鋼鐵公司如在中國開設大規模的鋼鐵廠，一年出產一二百萬噸鋼鐵，不是很好嗎？總之，吸引外資當更能加速我們的工業化，這與我們第一期經濟建設原則是相符的。

第五條規定：「經政府按照建設總計畫審核後，國營事業得由主管機關洽向國外借款，或洽向國外投資，民營事業亦得自行洽商，呈請主管機關核准備案。」

我們要採取這些辦法，就是要擴大我們工業化所需的資金。要達到在短期間以內完成建設的目的。

戰後我們要在短時期內完成工業化，這種認識和要求，是根據八年來痛苦的經驗。我們在抗戰

之前，是因爲國家經濟落後，以致引起敵人的侵畧。抗戰以來，因爲工業落後，戰事進行非常困苦，這充分證明了中國工業落後是不能生存於現代世界的。戰後國人痛定思痛，必須急求補救。要在五年十年二十年內速度完成工業化，要達到此目的，所採用的方法，卽不能呆板，以致拖延時間。上述的種種方法，就是要達到這個目的，就是要解決有無的問題。此次戰後，全世界的人們當然都希望不再打仗，但是要保障和平，必須有實力，中國工業化能成功，侵畧者便不敢侵畧。萬一發生戰事，我們也可發揮抵抗力量。所以第一期經濟建設原則，可以說是解決有無的問題，使中國能在戰後十年二十年內由「無」變爲「有」。

這個原則發表了以後，有一部分同志發生懷疑，以爲這個原則違背了民生主義，走上了資本主義的路綫，頂多不過是改良的資本主義，表示疑慮，不能放心，認爲國營範圍縮得甚小，民營範圍擴得甚大。驟然看去，這種看法似有道理，但是仔細研究，則並不如此。如經濟建設總計書能切實能執行，發生效力，那末這些疑慮都可解除。

例如在經濟總計書中，我們定出一個五年的工業化計書，要在第一個五年終了的時候，鋼鐵的

生產力，一年達到五百萬噸。假設敵人在我東北所辦的鋼鐵廠，將來恢復以後，一年可生產三百萬噸。這些鋼鐵廠當然是由國家經營，其餘二百萬噸的產量，則可由民間分別在四川、長江下游及湖南等地經營。總求達到五百萬噸的數目。但是推動民營也要有一個辦法，譬如說，政府規定以半年的時間，由人民承辦，如果到了半年，人民承辦的數量，一年只能生產五十萬噸，那末其餘一百五十萬噸，便仍要由國家經營。輕工業方面，例如紡紗工業，也是如此。第一個五年終了，我們紡紗的設備要有一千萬錠子，假設其中一百萬錠子是國營，九百萬錠子民營。如果計劃公布後，人民在一年內投資辦紗廠的只能辦到五百萬錠子，那末其餘四百萬錠子即仍由國家來經營，這種辦法就是要使政府獨營事業以外之一切事業，人民可經營，國家亦可經營。但是國家却有優先權，這樣便不必害怕民營範圍過大，國營範圍過小，其實國營範圍是可大可小的。有總計劃以後，建設的進行便可計日成功，不致延宕時日。大家知道，前清辦招商局，漢陽鋼鐵廠，都是國營的，但因為沒有計劃，所以失敗。國營事業失敗，民營事業乃亦不能繼起，這是中國工業落後的一大原因，是我們應引以為前車之鑒的。

我國戰後第一期經建原則

至於國際人士方面，對於中央決定的這個經濟建設原則，也有不同的意見。本人於去年十一月三十日曾在重慶扶輪社，根據中央的原則發表一篇演講，美國朋友把我的演講送到美國發表，最近紐約的中美工商業協進會致電本人，表示他們的意見，來電說：「高爾德先生返美以後，對於先生所發表關於戰後中國誘導外人在華經營企業之政策，曾作廣泛宣傳。吾人對先生是項努力，無跟歡欣。本會切望中國政府對此不久即能制定正式法規，俾美國工商業組織能完成其戰後在華投資之計畫。此項投資對於中國戰後建設必有極大幫助。本會深信此種戰後計畫，將達成中美兩國實業家及銀行家之真正合作。本會謹電代表美國廣大之工商團體及銀行家，熱誠與貴國合作。先生苟認為本會提供美國商業界及銀行界之願望有助於此種偉大目的之實現者，更盼先生本人或遺派代表，與本會作自由商討，不勝感幸。」

他們的意見認為中央新近決定的經濟建設原則，可以鼓勵美國人到中國來投資，希望這些原則經立法程序成為法律，以便美國的金融家、實業家有所根據。

另外一個意見則與上述的意見不同。這是相當保守的紐約商務日報的意見。據說，該報對於十

一月三十日日本人在重慶扶輪社所宣述的中國新工業政策表示不安。該報認爲中國政府與私人商業無限制競爭之前途，自易引起不安，而以被邀請在華投資之外國商業團體爲尤甚。該報以爲本人所提出之中國新經濟政策至少對於戰後國內外投資之新中國工業之發展將有不良影響，除非中國政府所經營之企業範圍能有更明確之說明。該報並謂：此由於美國人傳統擁護之私人企業必須爲高利潤着想，而政府所經營之商業，則可受損失，因政府可依賴抽稅或舉債以補償其損失。該報之評論，係根據本人所言，「現在應決定所有實業，均可由政府與私人自由經營，惟有少數企業，須被認爲嚴格之國營事業。」

這一派意見，恐怕戰後中國發展新工業，政府與人民自由競爭，競爭的結果，商人要吃虧。他們以爲國營事業虧本，政府可藉抽稅借債來彌補，商營事業虧本，則無法彌補，這樣民營事業便不能不失敗。美國商人到中國來投資，恐怕也要失敗，他們的這種見解，實在是誤會的。

根據原則第二條丁項：「政府與民資外資合辦之事業，應採公司制度，政府除依法行使行政監督權外，對於公司業務財務及人事之管理權，應以股東地位行使之。」戊項：「政府所經營之事業

除甲項獨營者外，無論單獨經營，或與民資外資合辦，其具有商業性質者，均與同類民營事業之權利義務同一待遇。」

根據上述二項規定，將來除政府獨營事業外，旁的由政府與民資外資合辦的事業，都採公司的組織，如現在的中國航空公司，是由中國政府和美國航空公司共同投資的。這個公司既不是行政機關組織，政府除依法行使行政監督權外，對公司業務等事宜，悉以股東地位行使。同時政府有關的國營公司，具有商業性質的，均與同類民營公司待遇同等，均應繳納各種租稅，與民營事業所負義務一律，所享權利亦須一律，不能有所優先。

● 關於紐約商務日報的意見，還有兩點可加以解釋。第一，爲什麼國營事業要虧本推銷呢？國家不一定願意國營事業虧本的，比方某國營事業資本十億，商股官股各佔一半，官股的五億也是希望賺錢的。國營公司既不願虧空，其售價即無理由低於成本。但是如果民營公司聯合高抬價格，影響民生，則國營公司將其出品賤價放出，以維民生，自當別論。第二，在政府立場上，也不願使民營公司關門，減少生產，以致不能供應人民的需要。此外，根據過去的經驗，外人在中國創辦的事業

、無論在資本、設備、技術、管理上都佔優勢，國人辦的事業，往往不能與之競爭，這種情形，在戰後短時間內恐怕不會有很大的改變，這是外人在中國投資的良好條件。外國朋友具備這些條件，加以中國戰後歡迎外資的熱誠，外國朋友，投資中國，實在是無須顧慮。

最後，原則內還有一二點值得我們注意。原則第三項規定：『民營重要事業之創設，須依法經政府按照建設總計書，予以審核。（注重設廠地點，生產能力，數量，種類，股票債券發行等項）。民營工業合乎工業建設計書之規定者，政府應特別獎掖資助之，並予以技術上及運輸上之便利，使之依照計書，如期發展』。

這就是要保證總計書能切實生效，不使民間創設的事業超過總計書的要求，一面加以限制，一面加以獎勵。

第七項規定：『政府人員不得參加經營其主管或監督範圍以內之事業。』例如財政部的主管人員，不應自辦商業銀行。

總括的說 第一期經濟建設原則主要的目的，是要用種種方法迅速達到工業化，一面不能完全

採取放任自由的經濟政策。一面因客觀條件不同，亦不能全效蘇聯的社會主義辦法。但是我們應注意這是第一期的原則。將來工業化相當完成，需要的設備都具備以後，第二步的計畫，現在雖不能預定，根據個人的觀察，應該着重發達國家資本，節制私人資本，使國營事業等於全國人民所共營，經濟利益爲全民所共享，非一階級所得獨享。過去國人對國營事業印象不佳，是因爲國營事業虧本，即向國庫請求彌補，賺了錢總以種種名目支付出去，不歸國庫。國營事業賺來的錢，不歸國庫，人民當然享受不到，國營其名，私營其實，這種不良的現象，今後要切實糾正，然後國營事業才有前途，工業化才能迅速進行。

中國經濟建設的途徑

甘乃光

中國今後經濟建設的路向這一問題，近年來頗爲一般人所重視，也引起過熱烈的討論，惟見仁見智，尙無確切的定論。這確是一個值得研究的問題。中國的經濟建設，究竟有那幾條路可以走，循資本主義的道路，抑或是社會主義的道路？或者是還有其他的道路可以走？

未曾研究之前，我們應該注意一點，主觀的決定，往往不見得就會成爲事實，主觀的設計必須通過客觀的事實，然後才有實現的可能，否則徒然是一派空想而已。看中國經濟建設問題，也是如此。

首先我們要知道中國爲什麼要研究經濟建設問題？英國過去並沒有加意研究過這一問題，終於發展到資本主義的道路上來，那是當時的情勢使然，和此時此地的中國大異其趣。我們都知道中國自從鴉片戰爭以來，就講求富國強兵之道，對經濟建設，有着強烈的要求。譬如發生在清代末葉的洋務運動，一時進展的迅速，幾乎不下於日本的明治維新，但時至今日，我們的經濟建設依然遠遠

的落在人家的後面，日本一躍而爲強盛的資本主義國家。我們却仍舊停留在農業國家的境地，其中的原因固然很多，要在中國政治的不統一和內地交通的不便。日本國境狹小，在政治上易於統一，中國幅員寬廣，難於短期內收統一之效。政治上不能統一，便無法進行經濟上的建設，一切無從措手。內地交通的不方便，同樣是經濟建設的阻礙。我們相傳有「少不走廣老不入川」這兩句諺語，充分表現出中國地區廣大，缺乏交通工具的聯繫，行旅是異常的困難，由於交通的不便，造成政治上的紛紛割據的局面，武人各據一方，擁兵稱雄，經濟建設因而不得其發展，加以連年內亂不已，錢都用在養兵上面，無暇及於建設，以四川而論，過去渝蓉兩地連使用的鈔票都不一律，遑論經濟建設。廣西在戰前省政所以能辦理得較爲完善，即由於它先從修築公路着手，省境以內交通方便，用很少的兵便可以控制各地的匪亂，維持省境的治安，節省下養兵的錢，民力自可爲之稍舒了。交通不便的最壞的結果，是使得遠近的原料不能來，以致無法增加生產，原料枯竭，生產停滯，經濟建設便只好擱淺了。

談今後的經濟建設，我認爲首重在發展交通。至於採取那一種方式，我們放開何謂資本主義的

道路這一問題，暫且不談，先來探究何謂社會主義的道路。所謂社會主義，其經濟生產悉由國家主持，利益歸之於全國人民，蘇聯便是一例。中國也會經做過，譬如國營招商局，漢陽兵工廠等，只是未見顯著的成效。俄國自大彼得維新以來，工業就突飛猛進，資本主義的發展僅次於英國而先於日本，其工業化的程度，在革命前（一九一三年）即佔世界第三位，煤佔第六位，機器佔第四位，電力生產已經相當普遍，工業生產品佔整個國民經濟百分之四十二，農業使用機器佔百分之四十二，對外貿易佔世界第六位，汽油生產達一千萬噸（我國至今只能生產六百萬加倫），產煤則達二千一百萬噸。資本主義已進而採取帝國主義的方式，資本正大量集中，辛迭加生產漸有壟斷的趨勢，財產佔總產量百分之九十，斯草佔全國製成品百分之五十，火柴控制達百分之七十五，吸收外資達百分之四十三，革命後這些外資便為政府所沒收，因為資本主義已經高度的發達，具備了社會主義的基礎，所以沒收了外資，革命政府便成爲大老闆，於是實行計劃經濟，力求增產，這實在是迫於情勢，不得不如此。

俄國是工業高度發達的國家，我們是工業落後的國家，事實上是無法東施效顰的。列甯在革命

後爲了要推行電化計劃，曾經召集一百多個專家，聚會一堂，共同研討，我們那裏有這樣多的人材？有人說，敵人這次退出東北，日籍工程師如果全部從撫順煤礦走開，我們便接辦不了。考慮我們人材缺乏的情形，這話並不能算是過甚其詞。人材不夠，沒有大量資本，要實施計劃經濟，自然此路不通，只好採取放任態度，於是有人主張實施自由經濟。

但是自由經濟的方式，也不盡然就能消除一切的困難。譬如說工廠缺乏資本就不能週轉，即使有資本買不到原料也不行，即使有原料沒有交通工具運輸也不行，生產品沒有銷路更是不行，重慶近郊工廠所產的鋼鐵，就找不到銷場。存貨不能脫手，勢難繼續生產，便只好停頓了。

資本通常有三個來源：第一是國家資本，有人估計中國第一個五年計劃就需要資本五十萬萬至一百萬萬美金。近來大家很關切的在美三萬萬美金存款，和這數字比起來，真算不得甚麼。第二是利用外資，但外資如果不上門，又將怎麼辦呢？第三是取之於人民，可是人民飽受戰爭的禍害，已經窮困不堪，力量實在有限得很了。

我們再來看看人家，英國何以能成爲工業化最早的国家？時當十八世紀，英國在海上戰勝了西

班牙、聲威遠被，國內民生安定、力量充沛，又值歐洲還陷於混戰中，英國便乘這時機與全世界通商，在一七七〇年左右，英國人口不過六百萬，所能生產的物品，不能供應全世界的需要，於是機器應運而生，自由貿易在政府的獎勵之下，得到充分發展的機會，使英國從世界貿易中獲得大量的商業資本，因而成爲資本主義的先進國。至一八三〇年，人口便激增到一千四百萬，現在則擁有四千五百萬的人口了。英國的趨向於自由經濟，也是情勢所逼，不得不如此。

中國千載一時的機會，是戰後取日本地位而代之，只要能維持相當時間的和平，必定能用機器生產打倒手工業，完成工業化。只是資本必須相當的集中，怕發展成資本主義是不行的，經濟建設是必要的，避免大資本家的剝削也是必要的。英國的好處在於有競賽，易進步，壞處在於自由發展，往往超過極限，政府必須從旁指導，可以酌量採取蘇聯計劃經濟的辦法，先估計人民的需要，然後再進行生產，使各方面都配合起來。亂碰頭是不行的，必須要預慮到，有鐵路就得有煤，要設麵粉廠就先得要改良種麥。

我們在放任中間要有計劃，求得各部門的協調，要剔除資本主義的壞處，養成科學的精神，我

中國經濟建設的路線

二二一

們既不能學蘇聯，也不能學英國。中國必須合自由經濟計劃經濟二者於一，雙軌並行，發達國家資本，同時發展私人企業。

④

戰後中國經濟建設中幾個根本問題

施復亮

- 一、引言
- 二、經濟建設的目標
- 三、經濟建設的路線
- 四、資本主義與社會主義
- 五、計劃經濟與自由經濟
- 六、土地改革與農民問題
- 七、節制資本與保護勞工
- 八、結語

一 引言

歐洲反納粹德國的戰爭，已於本年五月九日勝利的結束。亞洲反日本法西斯的戰爭，只要美英中蘇的團結能夠加強，只要盟國始終堅持着使日本「無條件投降」的政策，那也一定能夠於一、二年內獲得光榮的勝利。儘管國際間還有各種相當嚴重的矛盾和糾紛存在或發生，在這次反法西斯的世界戰爭結束以後，也還可能保持二十年或超過二十年的世界和平。在這戰爭勝利將要到來的一、二年間，固然是我們最應努力的期間，我們應當主要依靠自己的努力去爭得自己的勝利。在那戰

戰後中國經濟建設中幾個根本問題

後的未來二十年間，尤其是我們能否以事實證明自己適於獨立自主地生存於今後世界的最緊要的期間。我們的民族要能真正獨立自主地生存於今後的世界，我們的國家要能真正位列於世界強國之林而無愧色，那我們在戰後必須全國團結一致地努力經濟建設，必須以最快的速度把我們的經濟基礎建築鞏固。因此，在這戰爭將要勝利的時候，我們不能不注意研究、討論戰後經濟建設問題。

關於戰後中國經濟建設問題，這一年半來我曾發表過兩篇文章：一篇是「中國經濟的前途與中國人民的覺悟」，另一篇是「戰後中國應取的經濟政策」。我在這兩篇文章內所表示的意見，直到現在我自己還覺得不必加以任何原則上的修正。

不過最近幾個月來，我會經跟一些研究經濟的朋友多次交換過對於這一問題的意見，固然有些朋友的見解跟我相同，給了我很大的鼓勵，但同時我也發現有些朋友有誤解我的意見的地方，有些朋友却抱着跟我頗為不同的意見，我從他們那里得到了不少的啓示，我也從他們那里發現了一些新的問題，使我感覺非常高興，使我覺得有再陳述愚見的必要。因此，我只得再來動筆寫這篇東西，以補充前兩篇文章未盡的意見。我誠懇的盼望全國經濟學者以及各界明達人士不吝指教，以便

我知所改正。

二 經濟建設的目標

戰後中國經濟建設的主要目標有兩個：一個是迅速完成全國的工業化，使中國從落後農業國轉變成進步的工業國。還有一個是盡量改善或充裕民生，使全國人民的生活享受都提高到相當滿意的程度。簡單說，工業化與改善民生是戰後中國經濟建設的兩大目標。

有人說，工業化不過是達到改善民生的主要手段，只有改善民生才是經濟建設的真正目的或目標。從抽象的意義上說，這句話是對的，但從具體的意義上說，這種說法是不充分的。事實上，工業化不僅是達到改善民生的一個主要手段，它本身就是經濟建設的一個主要目標。因為工業化是表示人類經濟史上最高度的發達階段，工業化是社會生產力的最高的表現，而且只有工業化才能提高人民的生活水準，只有工業化才能提供經濟平等的物質基礎。不達到工業化，改善民生便落了空。還有，在這國際矛盾還不會消滅的時代，不達到工業化便不能有鞏固的國防，便不能保障國家的

戰後中國經濟建設中幾個根本問題

獨立和民族的生存。所以工業化本身就是我們努力經濟建設的一個主要目標。

至於改善民生，那自然是我們從事經濟建設的主要目標。我們對於這一日標，不應該有任何懷疑。懷疑這一日標的人，我們以爲是非常可笑的。可是事實上，今天不但有懷疑這一日標的人，而且還有反對這一日標的人，不但有反對這一日標的人，而且還有反對這一日標的國家（最極端的代表是德日等法西斯國家），甚至可以說現今大多數國家的經濟建設都不是以改善民生爲主要目標的。我們知道，所有資本主義國家，都不斷有生產過剩、大批失業、經濟恐慌、對外侵略等現象，還有好些國家把它們所謂多餘的生產品，例如小麥、棉花、橡樹、咖啡、可可等，大量的故意焚毀或者拋棄海內，或者把許多商品聽其腐爛而毫不顧惜，同時却坐視許多窮苦的人民餓寒交迫而不加救濟。這些現象，都足以證明它們的經濟建設並不以改善民生爲主要目標。因此，那些國家的經濟雖然非常發達，但依然有嚴重的經濟問題和社會問題存在，而且這些問題在資本主義的範圍內是無法根本解決的。這是別國的覆轍，我們不可再蹈上去。我們不僅要使中國的經濟建設很快的做到工業化，而且要儘量的改善民生。工業化固然可以造成改善民生的物質基礎，改善民生也可以養成加速工業

化的精神動力。所以改善民生應當成爲我們進行經濟建設的主要目標。

工業化與改善民生是可以互爲因果的。只注意前者而不注意後者，必踏資本主義先進國的覆轍。只注意後者而不注意前者，必然故步自封而無法前進。所以我們要同時注意工業化與改善民生，不過要在工業化的基礎上來改善民生。因此，工業化與改善民生雖然都是經濟建設的主要目標，但是工業化是更主要的。

三 經濟建設的路線

在上述的目標之下，我們的經濟建設應當採取什麼路綫呢？資本主義的路綫還是社會主義的路綫？自由經濟的路綫還是計劃經濟的路綫？英美的路綫還是蘇聯的路綫？這在目前，在還將要開步走的時候，的確是一個極重要的根本問題。不先正確地解決這一問題，其他一切經濟問題都不會得到正確的解決。

戰後中國經濟建設中幾個根本問題

從各國社會經濟的發展經驗來看，資本主義的自由經濟的發展路綫與社會主義的計劃經濟的發展路綫，都可以達到工業化的目的，都可以使社會的生產力獲得空前未有的大進步，都可以提高人民的生活水準，都可以保障國家的獨立和民族的生存。所有資本主義的先進國家，走的都是前一條路綫，尤其以英美爲代表，只有社會主義的蘇聯，走的才是後一條路綫。我們中國的經濟現在還是一種半封建的半殖民地的狀態，離後一條路綫固然很遠，離前一條路綫也不很近。不過只要我們大家肯一致努力，也未始不能於最短期間趕上先進國家。

可是我們究竟應當走什麼路綫呢？我以爲英美的路綫是不應走也不能走，蘇聯的路綫雖然應當走，但在最近的將來也不能走。爲什麼我們不應且不能走英美的路綫？因爲第一，這一條路綫雖然可以使我們達到工業化，但不能根本改善民生。第二，任何採取這一條路綫的先進國家，至少都要比我們先進了五、六十年，我們如果採取這一條路綫，將永遠落在他們的後頭，絕無「迎頭趕上」的一天。第三，二十年後可能又要發生第三次世界大戰，日本帝國主義可能又要來侵略我們，時間實在不能容許我們再走英美所走過的路綫，完全實行資本主義的自由經濟，從從容容地去從事自由

競爭了。單單根據這三個理由，我們也就可以知道，戰後中國的經濟建設決不應也不能採取英美的路綫了。

那末蘇聯的路綫既然應當走，爲什麼也不能走呢？自然，我們看到蘇聯僅僅以二十多年的努力（實際進行有計劃的經濟建設的只不過十多年）便能完成工業化，便能從一個落後的農業國進展爲一個強大的工業國，便能大大地提高全國人民的生活水準，便能以工業化的威力戰勝納粹德國，禁不住要起效法的念頭。要主張採用社會主義的計劃經濟的發展路綫了。這條路綫確實是一條最進步的最有成效的路綫，也是一條對於絕大多數人民都有利益的路綫；但是在最近中國的社會條件之下，據我看來，這條路綫是不能走或走不通的。這主要有兩個理由：第一、中國現在並沒有把一切生產手段都收歸國有。此外，還有一個次要的原因，也妨礙我們採取蘇聯的路綫，那就是戰後中國的經濟建設，最需要美國的資本和技術的援助。所以蘇聯的路綫雖然應當走，但在最近的將來也是不能走的。

英美的路綫和蘇聯的路綫既然都不能走，然則我們究竟應當走什麼路綫呢？除此以外有沒有第

路綫呢？我的答案是有的。我們應當創造第三條路綫，我們應當根據本國的現實環境和別國的歷史經驗來創造一條適合於自己的經濟建設的正確路綫。這第三條路綫，應當綜合英美和蘇聯雙方的寶貴經驗，接受一切先進國家的優良辦法，採用自由經濟和計劃經濟的大部或全部優點，並使我們的經濟建設很順利地從資本主義的階段進展到社會主義的階段，只有這樣，我們才能很迅速地達到工業化和改善民生的兩大目標。

這第三條路綫，也就是孫中山先生所指示的民生主義的經濟路綫，而「民生主義是一種先在原則上肯定而後在原則上否定資本主義的社會主義，是一種主張採取並發展資本主義生產方式的優點（在發展生產力方面），同時力謀矯正並肅清其種種弊害（在生產關係方面），以達到人人經濟地位平等的社會主義，也就是一種主張和平的揚棄資本主義的社會主義。因此，就第一階段或從發展生產力方面來看，民生主義可以說是資本主義，就第二階段或從變革生產關係方面來看，民生主義又可以說是社會主義」。（引自拙著「戰後中國應取的經濟政策」）這樣的經濟路綫，就是戰後中國經濟建設所應採取的正確的路綫。

四 資本主義與社會主義

如果我們戰後經濟建設所採取的是上述的路綫，那就可以毫不猶疑地說：戰後中國經濟發展的第一階段，在本質上還是資本主義的經濟，不過是一種改良的資本主義經濟。這種資本主義的經濟發展，據我看來，如果國際上沒有重大的根本的變化，恐怕還要繼續二、三十年。因此，有些性急的朋友便很有些不耐煩，恨不得想一步跳到社會主義。多數進步的青年朋友，尤其帶有這種傾向。所以資本主義與社會主義的爭論，依然不失爲一個現實的根本問題。

就我個人的地位來說，我現在既不是一個資本家，將來也不想成爲一個資本家，所以我對於資本主義並無個人的偏愛。再就我個人的願望來說，不僅過去二十多年來都一直希望着社會主義的實現，就是現在和將來也一樣熱忱的希望社會主義的實現，但是願望要變成事實，不僅需要我們主觀的努力，而且需要客觀的根據。不論就當前國內國際的情勢來看，或就中國當前的經濟條件來看，我們都不能發現有足以實現社會主義的客觀的根據。因此，我不能妄想馬上或最近便在中國實現社

會主義。

社會主義要建立在工業化的基礎上，沒有工業化或大規模的機器生產，便不能有社會主義。社會主義要把一切生產手段都收歸國有或公有，要消滅一切社會階級，要根本廢除人剝削人及人壓迫人的制度，要保障一切人的生存權、勞動權和享樂權，要做到人與人間的完全的經濟平等。不做到這些，便不能有真正的社會主義，這樣的社會主義，決非最近二、三十年的中國所能實現。社會主義與資本主義不僅有份量的不同，而且有性質的區別。我們決不可因為資本主義國家採用了某些近似社會主義的政策而使誤認爲社會主義。這種誤認只會引導我們走向錯誤的道路。所以我們要有勇氣，正視現實，認明現實，不要離開現實去空想社會主義。

社會主義誠然是一種比資本主義更進步的經濟制度，資本主義內部的生產力與生產關係的根本矛盾以及由此而生的國內國際的種種矛盾，也只有實現了社會主義才能得到合理的解決，蘇聯的社會主義的經濟建設已經表現出輝煌卓越的成績，將來其他資本主義國家也要遲早走向社會主義，中國將來經濟的發展最後也要達到這樣的階段，但是最需要我們努力的却是現在。在最近的將來，我

們最重要的任務却是努力發展資本主義的經濟，完成民生主義的第一階段。歷史的經驗告訴我們：資本主義經濟雖然比不上社會主義經濟，但它比起封建經濟來，却已經進步了幾十百倍。資本主義經濟是一個歷史的發展階段，如無世界史上的空前大變化，任何國家都要或快或慢的通過這一階段。中國當前的歷史要求，無疑地是要我們通過這一階段。中國目前的經濟是一種半殖民地的半封建的經濟，外受帝國主義的壓迫，內受封建勢力的壓迫。當前我們的主要任務，就是要排除帝國主義的和封建勢力的變重壓迫，推動資本主義的生產順利發展。只有順利地發展了資本主義的生產，才能替未來的社會主義建築起物質的基礎。

也許有人要問：戰後中國經濟發展的第一階段，究竟從什麼地方看來，在本質上是資本主義的呢？這可以從下面幾點來看：第一，在這一階段私有財產（不論是本國的或外國的，也不論是生產手段或消費資料）還佔着支配的地位，保護私產還依然是法律上的基本原則；第二，在經濟上，政治上，教育上，社會上甚至在法律上，擁有財產的人還依然佔有優越的地位或具有決定的影響；第三，追求利潤還依然是人們從事生產以及其他經濟活動的主要動機；第四，剝削關係和社會階級還

依然存在，階級矛盾和階級對抗也還無法避免。第五，尤其重要的是，從事生產的勞動人民還沒有在政治上發揮出決定的力量和作用。還沒有普遍地實行「不勞動者不得食」的原則，還沒有一般地消滅「不勞而獲」的現象。只要這些事實不起根本的變化，我們便沒有理由去否定的資本主義性，自然也就沒有理由去冒稱社會主義。據我看來，在最近二、三十年內，這些事實是不會有什麼根本的變化的。因此，我才敢於肯定地說，戰後中國經濟發展的第一階段是資本主義的經濟。這不僅是歷史的必然和歷史的要求，同時也是歷史的進步。

沒錯，資本主義經濟也還是一種不人道的剝削制度，並不是人類的理想的經濟制度。但我們要知道，這種剝削制度是通過價值法則來進行的，比起奴隸制度、封建制度等超經濟的剝削制度來，不但要進步得多，而且要人道得多。事實上，在這個剝削制度之下，雖然也製造過許多悲慘的史實（尤其在資本主義初期和落後國家虐待童工和女工的事實），雖然仍有大衆的貧乏和失業，但是一般地確實提高了人民（包括勞動人民）的生活水準，大大地提高了勞動階級的政治地位和社會地位，並且承認了自有階級社會以來未曾有過的女權和董權。人類直到現在還不能消滅剝削制度的確

是人類的不幸和恥辱，但是要根本消滅剝削制度，還需有最豐富的物質基礎——更龐大的生產力。剝削制度的產生，是人類的物質生產力進步，有了剩餘生產品的結果。剝削制度的消滅，還需要人類的物質生產力異常進步，生產品異常豐富，達到足以滿足每個人的欲求的程度。這，只有實現了社會主義才能做到，決不是今日所能做到的事。但是資本主義在今日中國還是促進生產力發展的最有效的制度，而且是走向社會主義的必經階段，所以我們爲着生產力的發展，爲着加速剝削制度的消滅，在目前都應當努力促進資本主義生產的發展。

資本主義的生產是一種追求利潤的生產，資本家只要有利潤可得，便自然會千方百計去改良或增加生產。追求利潤的衝動，會驅使資本家去創辦工廠，充實設備，改良管理，增加生產，提高效率，節省原料，減少開支，降低成本。資本家取得的利潤越多，那轉化爲資本的部份也就越多，生產的規模也就會越益擴大。這樣，小資本漸漸轉變或結合爲大資本，小企業漸漸轉變或結合爲大企業。這是蓄積資本和擴大生產的最自然的過程。我們要用種種方法來加強這種過程，要竭力鼓勵資本家多多把他的利潤轉化爲產業資本，儘量去實行民生必需產業的擴大再生產。假使一個資本家能

够不斷把他的大部或全部利潤轉化爲產業資本，擴大原有的民生必需的產業，或者舉辦新的民生必需的生產事業。那他所做的事情，實際上便無異是替社會或國家代做的。像這樣的資本家，儘管他的直接目的是在追求利潤，實際上是有功於社會國家的。我們所應當鼓勵的，也就是這樣的資本家。只有這樣的資本家，才有助於資本主義生產的發展。在一定的社會條件和正確的經濟政策之下，這樣的資本家是會一天一天增多起來的。

在戰後中國的經濟建設中，不僅要鼓勵私人資本主義的發展，甚至要儘可能地擴大國家資本主義的經濟領域。雖然國家資本主義以國家爲資本家，私人資本主義以私人爲資本家（股份公司可以說是集體的資本家），在社會關係上並無本質的區別。但在程度上說，國家資本主義到底是進了一步。因爲一則在國家資本主義的經濟領域中比較容易實行計劃經濟，二則國家資本主義最接近社會主義，亦即最容易走上民生主義的第二階段。從民生主義的第一階段走上第二階段，擴大國家資本主義的經濟領域是一個重要的關鍵。所以我們雖然承認民生主義的第一階段是資本主義的經濟，但仍主張應當逐漸有計畫地去擴大國家資本主義的範圍，以便將來容易走向社會主義。

無論國家資本主義或私人資本主義，如果要想能够迅速地發展，都必須儘量吸引外資，利用外資來協助我們的經濟建設。外資的用途，最好是建設交通業和重工業，利用外資的條件，第一是不可損害國家的主權，第二要與整個經濟計畫相配合，第三要它們遵守中國的法令（指外資獨營及中外合營業業）。當我們利用外資的時候，還要時時記牢一個原則，那就是要認定爲着完成我們的經濟建設去利用外資，並不是爲着打開別國資本的出路來接受外資。換句話說，我們要採取主動的態度去利用外資，不可完全被動地爲外資所利用。假使不能做到這一點，那我們吸引外資的結果，就會變成殖民地或半殖民地的買辦資本主義的經濟。這是不可不警惕的。

總之，爲着加速進行戰後的經濟建設，不論私人資本或國家資本，也不論本國資本或外國資本，我們都應當儘量的利用。只有利用了這些資本來完成中國的工業化，一般人民的生活才能大大地改善，我們的社會經濟也才能從資本主義的階段順利地走上社會主義的階段。

五 計劃經濟與自由經濟

戰後中國經濟建設中幾個根本問題

資本主義的經濟，在本質上是自由經濟；社會主義的經濟，在本質上是計劃經濟。資本主義與社會主義有本質上的區別，自由經濟與計劃經濟也自然有本質上的區別。前面已經說過，在戰後中國經濟建設的第一階段是資本主義的經濟，那末這種資本主義的經濟是不是也應該限於自由經濟呢？如果是這樣，那我們所走的路綫完全是英美的路綫了，我們已經知道英美的路綫是不應走也不能走的。我們所應走而且能走的是第三條路綫。這第三條路綫，應當儘可能地採用蘇聯計劃經濟的經驗和優點，應當儘量擴大國家資本主義的經濟領域，而且應當竭力矯正資本主義生產關係內的種種弊害。換句話說：在發展生產力方面，我們要利用自由經濟和計劃經濟雙方的優點。在改善生產關係方面，我們要限制資產階級的奢侈生活和提高勞動人民的生活水準。因此，我們說戰後中國的資本主義經濟是一種改良的資本主義經濟。在這種改良的資本主義經濟裏，計劃經濟不但可以與自由經濟並行發展，而且要力謀計劃經濟領域的擴大，使其逐漸獲得領導的地位。這是從民生主義的第一階段走上第二階段的主要關鍵。

原來所謂自由經濟，也不是完全無計劃的。在各個企業內部，都有一定的生產計劃，而且往往

有極嚴密的生產計劃。沒有這種計劃，便不能與別人競爭，在競爭場裏便要失敗。但是就整個社會來看，它們是無計劃的。由於整個社會經濟的無計劃性，使得各個企業內部的計劃也就常常受其影響而不能貫徹。生產過剩、商品滯銷、經濟恐慌、工人失業，以及種種浪費（包括戰爭），都是這種無計劃的生產的必然結果。迦特爾和托萊斯的產生，就是要減少這種自由經濟的無計劃性。從無計劃到有計劃，從較小範圍的計劃到較大範圍的計劃，從無限制的自由經濟到有限的自由經濟，這原是資本主義經濟發展的必然趨勢。因此，自由經濟將來必然要讓位於計劃經濟。正如資本主義經濟將來必然要讓位於社會主義經濟一樣。因為只有這樣，才能解決資本主義經濟內部各個企業單位的有計劃性與整個社會的無計劃性之間的根本矛盾。資本主義的統制經濟，只是一種從自由經濟到計劃經濟的過渡形態，它並不能解決這個根本矛盾。統制經濟是資本主義生產高度發達的結果，是建立在獨占資本主義的基礎上的。中國現在並沒有這種條件，所以我們不能採用。中國是一個經濟落後的國家，現在還正需要促進資本主義的生產發展，正需要計劃地去進行經濟建設，所以需要實行初步的或局部的計劃經濟，以加速中國工業化的過程。

嚴格的說，完成的或全面的計劃經濟，不易實現，自然，戰後我們所能實行的，還只是初步的或局部的計劃經濟，並不是完成的或全面的計劃經濟。例如電氣工業、鑛冶工業、機器製造業、基本化學工業以及交通業（尤其是鐵路）等，大體都可以預先定出一整個的互相配合的建設計劃，按照這個計劃來進行建設，以構成計劃經濟的領域。但是這種經濟計劃，最初決不能嚴格地完全地貫徹，因為即使能够控制生產（假定原料、人工、運輸、資金、技術等均無問題），也不能控制消費；即使能够把計劃經濟領域內各個生產部門都達到適當的配合，也不能使它與自由經濟領域之間有適當的配合。因此，當計劃經濟領域在整個社會經濟內還未取得領導地位的時候，計劃經濟領域還是要受自由經濟的法則所支配或影響的。所以計劃經濟與自由經濟這兩個領域之間，是不斷有着鬥爭的，一直要到前者戰勝後者為止。

戰後的計劃經濟領域，可能包括三個部份：第一是公營企業（主要是國營企業），第二是各種合作社（消費、信用、運銷、生產等合作社），第三是一部份重要的大規模的私營企業。這三個部份，應該以公營企業尤其是國營企業為中心，互相配合，編成系列，調劑供需。同時，應當力謀計

經濟計劃內部各個單位的堅實發展；並以此爲基礎，力謀整個計劃經濟本身的堅實發展。另外，還應該有計劃貿易與它相配合，以便促進有計劃的工業化。公營銀行尤其是中央銀行，自然是推動計劃經濟的主要武器，我們也應當好好來運用這一武器。這樣，計劃經濟的領域便會逐漸擴大起來，以至終於取得領導的地位。

但在戰後初期，我們決不能過份擴大計劃經濟的領域，因爲一則是客觀的條件太不具備，二則是主觀的經驗太不充分。那時自由經濟的活動範圍，一定要超過計劃經濟。整個農業和手工業的小生產，都是無法加入計劃經濟的。大部份或全部輕工業，一部份重工業，一部份或大部份交通運輸業，大部份商業活動，一部份金融業及全部民間金融活動，可說都是自由經濟的活動領域。我們對於這一領域，應當助其廢除一切封建的束縛以及其他種種不合理的障礙，以便它能夠順利地往商品經濟和資本主義經濟的道路發展。我們當前的一個主要任務，就是要引導落後的國民經濟走向商品經濟，以至於資本主義經濟。從那大部自給自足的和半自給自足的封建經濟走向商品經濟和資本主義經濟的運動，是一個歷史上的進步的運動，這種進步的運動，只有依據自由經濟的法則才能完成。

。所以我們在戰後初期，不但不應當縮小自由經濟的活動領域，而且還應當積極地去擴大自由經濟領域，把那些落後的非自由經濟領域轉變為進步的自由經濟領域。

自由經濟的法則是一種推動自給經濟轉變為商品經濟，推動小生產制轉變為大生產制的資本主義的唯一正確的法則。我們要儘量利用這個法則來發展資本主義的生產。同時，我們還要利用計劃經濟的法則，採用世界上最進步的生產技術和經營方法，有計劃地有步驟地進行經濟建設，以便很快地完成全國的工業化。在戰後的中國，這兩個經濟領域必須並行發展，而且必須在公平合理的基礎上互相競爭。只有這種競爭，才能促使彼此進步，因而促進整個社會經濟的發展。在戰後的中國，計劃經濟的效果是否優於自由經濟，也只有有在競爭中得到證明。在資本主義的基礎上能否實行初步的或局部的計劃經濟，初步的計劃經濟能否順利地轉變為完成的計劃經濟，這都要看將來競爭的結果來證明。不過一切擁護計劃經濟以及在計劃經濟領域內活動的人，却無論如何都應當一致努力，要以事實證明計劃經濟的優越性，藉以戰勝自由經濟。

六 土地改革與農民問題

中國經濟建設的一個主要目標，是要完成全國經濟的工業化。而中國工業化一個主要前提，却是要實行土地改革、改善租佃關係，提高農業生產力，保障一切農民的生產和生活。假使沒有這一個前提，中國的工業化便無法完成。所以改革土地制度和解決農民問題，也是戰後中國經濟建設中的一個根本問題。

中國現行的土地制度，是工業化最大的障礙。全國過半數的而且比較優良的土地，被掌握在少數不事生產的地主（不到農村人口的百分之十）手裏。他們只知道儘量剝削農民，榨取農民生產的一半甚至絕大部分，既不關心改良農業生產，也不注意興辦農田水利。因此農業的生產力既不能提高，農民的生活也就無法改善，甚至於每況愈下。這對於我們的工業建設和農業建設，都是根本的障礙。

工業化需要建立大規模的機器生產制度，建設起大工業和大農業，只有大農業才能與大工業的要求相配合。大工業需要數量龐大的和品質純一的原料，這只有大農業才能供給。大工業需要廣大的商品銷路，這也只有大農業才能容納。工業建設需要從農村裏獲得勞力和糧食，尤其需要從農村

裏獲得建設的資金，這都需要實行土地改革和農業改革，提高農業的生產力，改善農民的生活。

中國是一個落後的農業國，人民的財富和政府的財源，多半從農村裏得來，就是從農民身上得來。所以我們要增加國民所得和政府收入，都必須提高農業的生產力。但要提高農業的生產力，前面已經說過，首先必須改革現行的土地制度。

現行的土地制度，一方面阻礙農業生產力的提高，同時又妨礙農民生活的改善。在現行土地制度之下，無法合理利用土地，無法有效推廣大農經營，無法普遍興辦水利，改良品種和施用肥料，也即無法做到農業的科學化和機械化，因而也就無法提高農業的生產力。在另一方面農民的所得既然不能增加，他們的購置力也自然不能增加，沒有能力去消納大量的工業商品，因而他們的生活也就不能改善。農民的生活不能改善，他們對於生產的興趣自然不會提高，因而自然不會想方法去提高農業的生產力。幾千年來中國農業的生產力都沒有多大的進步，其根本原因便在於此。

提高農業的生產力，可以改善農民的生活，改善農民的生活，也可以提高農業的生產力。但是這兩種效果，只有在改革了現行土地制度之後，才能有最大的發揮。所以在這意義上說，我們也需

要改革現行土地制度。

那麼我們應當怎樣改革現行土地制度呢？這可能有種種方法。最徹底的方法，是採用沒收地主土地分配給農民的方法，那是法國和俄國都實行過的。但是根據當前中國的實際情形，我認爲這種方法是不能採用的。我們要知道：現行土地制度的存在，並不是地主階級個人的責任。今日地主的買地收租、實際上是等於資本家的放債取息。而且在平時，同額貨幣資本所得的地租收入，往往少於利息收入。今日地主之所以投資於購買土地，多半是因爲中國經濟落後，缺少其他的投資對象。所以地主雖然是一個不勞而獲的階級，對於生產無所貢獻，但那是過去的社會經濟條件所造成的，並不是他們個人的過錯或罪惡。他們的高度剝削農民，也是他們的經濟條件所決定的。自然，我這種說法，目的並不在於替地主的剝削行爲辯護，尤其不是替他們的過份殘酷的超經濟的剝削行爲辯護。我這裏只想指明一點：就是在我們還不能根本否定私有財產的條件之下，單單主張沒收地主的土地是不公平的，而且在目前的社會條件之下也是不可能的。所以我們不能贊成採用沒收的方法。

但是這種土地制度確非改革不可。它是封建剝削的基礎，封建勢力的根源，一切復古反動思想

的物質堡壘。一切腐敗墮落行為的主要來源，一切進步勢力的最大阻力，因而是中國工業化的根本障礙。所以我們要求中國的進步，無論如何都非改革這種土地制度不可。前面已經說過，沒收的方法既然不能採用，我們以爲最好是採用徵購的方法。我們主張主要由國家發行土地債券，分期徵購地主的土地，逐漸實現土地國有或公有，應用科學方法整理並從新劃分土地，積極創設大規模的國營（或公營）農場，合作農場及私營農場。徵購的步驟，應當先從不在地主和大地主開始，漸次推行到中小地主。任何地主只要願意從事生產投資或有其他需用，都可以拿土地債券向國家銀行抵押，以取得資金的融通。這樣，大地主便可以轉化爲資本家（最好是產業資本家），中小地主也可以照舊維持生活，並可以從容改業。同時，國家便可以有計劃有步驟地扶助大農制的成立，促進農業的工業化，在某些不能實行大農制的地方以及初期還不能普遍實行大農制的時候，也可以將那些徵購得來的土地租給農民耕種（原來耕種的佃農有承租的優先權）並儘可能地減輕農民的地租負擔。這樣，農業的生產力便會大大的提高，農民的生活也會大大地改善。這是我們認爲在戰後中國實行土地改革和農業改革的最適當的方法。

因此，我們認爲「耕者有其田」這一主張，應當與「土地國有」（或公有）的基本政策配合起來運用，認爲它只是達到「土地國有」的一個步驟，而且它的政治意義超過經濟意義。「耕者有其田」這一主張，可以作「耕地農有」的解釋，也可以解釋作「農民應有土地使用權」。什麼時候應當作什麼解釋，可以由當時的政治條件來決定。這種說法，好像近似滑頭，其實並不滑頭。因爲「耕者有其田」這一主張，無論如何都不能脫離「土地國有」的基本政策而作孤立的解釋或運用。但是實際政治的必要，可能採用「耕地農有」的政策。「耕地農有」是現行地主制度的根本否定，是土地制度上的一大進步。在這個意義上說，我不反對「耕地農有」的主張和「扶植自耕農」的政策。但是如果要把「耕地農有」和「扶植自耕農」的主張當作終極的目標和基本的政策，那就不僅與民生主義的理想相違反，而且是與工業化的要求及整個經濟發展的趨勢背道而馳的。大生產制優於小生產制，大農制優於小農制，這是無可否認的事實。爲着促進農業的進步及提高農業的生產力，扶助資本家的大農業比「扶植自耕農」要有意義得多。根據同樣的理由，富農也應當加以保護和鼓勵，因爲他是有助於農業生產而且可能發展爲農業資本家的。

同時對於一切農民（富農、自耕農和半自耕農）的土地，在原則上我們並不主張加以徵購，暫時可以讓其維持原狀。但是分散零碎的土地，必須加以整理和重劃，小規模的農場經營，必須轉變為大規模的農場經營。這可以運用政治的、經濟的和教育的方法去指導他們。其中最有效的方法，是運用合作社的方法，先從一部份的合作漸漸進到全部份的合作。政府對於他們，應當採取扶助的和說服的態度，不可採取壓迫的和強迫的態度。政府可以利用機器、農具、資金、水利、品種、技術等手段去扶助他們，也可以利用減稅、免稅、優先運輸、優先購買等方法去獎勵他們。這樣，小規模的個體農場，便會漸漸轉變為大規模的集體農場（合作農場），農業的生產力和農民的生活程度都會跟着提高。

此外，我們還應扶助農民去組織自己的農會。農會應該成為真正擁護農民利益，增進農民幸福，提高農民地位的農民自己的團體。農會的組織必須採取民主的原則，發揮民主的精神，以便能夠構成鄉村民主政治的堅實基礎，同時能夠形成全國民主政治的主要支柱。農民的這種組織力量，實在是推動中國經濟建設成功的一個基本力量。

七 節制資本與保護勞工

隨着資本主義經濟的發展，必然要發生勞資兩階級對立的現象。戰後中國經濟建設的第一階段，既然是資本主義的經濟階段，那末勞資問題必然要隨着資本主義經濟的發展而發展起來。只要資本主義經濟存在一天，這個問題是無法消滅的。

資本家希望增加工作時間，勞工們希望減少工作時間。資本家希望降低工資，勞工們希望提高工資。資本家不願意多增加福利設施，勞工們希望多增加福利設施。資本家不願意承認團體協約權，勞工們却堅持團體協約權。從這種種地方看來，資本家與勞工的利害和意見都是互相衝突的。由於這種利害和意見的衝突，自然不免要發生鬥爭。所以勞資雙方的鬥爭，在資本主義社會裏是極平常的現象。

但是在戰後中國經濟建設的第一階段，勞工階級與資本階級雙方的利害是可以調和的，他們之間的激烈鬥爭是可避免的。在什麼共同的基础上，他們雙方的利害是可以調和的呢？簡單說，就是

在促進工業化的基礎上，在促進生產發展的基礎上。工業化和生產發展，不僅有利於資本階級，同時也有利於勞工階級。資本家可以由此增加利潤，積累資本，勞工們也可以由此改善生活，提高地位。當資本主義的生產關係尚能充分保障生產力發展的時候，工業化和生產發展的，確是利於勞資雙方的。勞工階級與資本階級可以在這共同的基礎上合作，可以避免許多不必要的衝突和鬥爭。這時雙方共同的口號，應該是「工業化第一」和「生產第一」，不應是「鬥爭第一」。我們希望勞資雙方都能明白這個道理，都能遵守這個原則。

不過在資本主義經濟之下，無論資本階級或資本家個人，總是比勞工階級或勞工個人處於較有力的較有利的地位，總是不自覺地傾向於欺壓勞工階級和勞工個人，甚至於操縱整個社會經濟，支配勞工生活。全部資本主義經濟發展史，都證明這一點。所以孫中山先生很早就提出「節制資本」和「保護勞工」的主張，以防止資本家過度壓榨勞工。「節制資本」與「保護勞工」，是一件事情的兩面，必須聯繫起來研究，配合起來處理。

當資本主義的生產關係尚能順利促進資本主義生產發展的時候，「節制資本」的主要含義並不

是要限制資本主義生產的發展，也不是要限制私人資本作從事民生必需品的生產的活動，乃是要限制私人資本作有害國計民生的非生產的活動（例如戰時種種囤積操縱的發國難財的活動）並且要引導它作最有利於國計民生的生產活動。「節制資本」的另一主要含義，就是要限制資本家濫用資本的勢力和自己的優越地位去任意壓榨勞工。在「節制資本」的政策裏面，本來就包含着「保護勞工」的內容，而且這是一個主要的內容。這與「平均地權」的政策裏面包含着「保護農民」的內容一樣。所以「節制資本」不僅是一種積極的經濟政策，同時也是一種積極的社會政策。這是在落後國家進行工業化的時候維持社會和平，促進生產發展的最正確的政策。這種政策，不僅有利於勞工階級，而且有利於資本階級。

沒有勞動，便不會有資本。沒有勞工，也不會有資本家。一切剩餘價值，都由勞工的剩餘勞動生產出來。一切資本的真正來源，都是過去的勞動。所以資本階級爲着增殖自己的資本和保護資本的來源，也應該尊重勞動，「保護勞工」。勞工是資本的創造者，決不是資本家的死對頭。過份的壓榨勞工，逼得勞工飢寒交迫，無法生活，不但要減少他們的工作情緒，降低他們的生產效率，而

且要引起他們的激烈反抗，甚至要威脅整個資本主義的社會秩序。罷工、怠工、暴動、革命，都是資本階級的無理壓迫所逼成的。這些現象的發生，對於資本階級是絕對不利的。所以「保護勞工」的政策，不僅就社會的公道來說有此必要，就是從資本階級的利害來說，也是有此必要的。

「保護勞工」的政策，特別要注意保護童工和女工，因為他們是勞工階級中的弱者。這一政策的主要內容，約有下列數項：（一）實行八小時工作制，限制額外工作時間，全日工作時間最多不得超過十二小時；（二）制定最低工資法，並實行男女同工同酬的原則；（三）規定一切工廠、礦場、農場及其他一切工作場所應有最低限度的安全設備，衛生設備及其他福利設施，並應由政府經常派人檢查其實施情形；（四）普遍設立公營職業介紹所，免費介紹職業，並須設立機構，負責救濟失業；（五）普遍實施勞動保險制度，推行傷害、疾病、衰老、死亡、失業等保險事業；（六）制定工會法，扶助勞工組織，承認團體協約權。這最後的一項，是最重要的政策。全部保護勞工的政策能否徹底實行，完全要看勞工本身有沒有強有力的真正擁護自己利益的組織——工會。工會應該成爲擁護勞工利益，改善勞工生活，提高勞工地位的主要團體。假使這種「保護勞工」的政策能

够澈底實行，便可以提高勞工的工作情緒和生產興趣。因而可以提高勞動的生產力，促進資本主義經濟的發展。只要資本家的眼光稍爲放遠大一點，便可以看出「保護勞工」的政策對於他是有利無害的。戰後中國的社會和平能否保持，工業化的經濟建設能否順利進展，主要就要由這一政策的能否澈底施行來決定。所以這在戰後中國經濟建設中也是一個根本的問題。

資本主義的經濟必然要向前發展，勞資問題也必然要跟着發展。戰後的中國，雇傭者與被雇傭者的關係必然要增加和擴大，因而廣義的勞資問題也必然要跟着發展起來。對於這種現象，不必害怕，不必憂慮。唯一正確的對策，就是保障並改善一切被雇傭者的生活。這樣社會的和平自然就能够保持，工業化就能够迅速地完成。

八 結語

從以上的論述，我們可以知道：在戰後第一階段中國應當而且可能採取的經濟路線，是一種以完成工業化與改善民生爲主要目標的。容許私人資本主義的自由經濟領域與國家資本主義的計劃經

濟領域並行發展的路綫，要走這條路綫，首先必須改革土地制度，同時必須改善工農生活，提高工農地位，然後才能有計劃有步驟地力謀後一經濟領域的擴大和加強，使它逐漸取得領導的地位，以便將來能夠和平地轉化爲社會主義的計劃經濟。

但要採取這樣的路綫和進行這樣的建設，第一必須保有國際的和平與合作；第二必須維持國內的和平與統一，絕對不許有內戰和分裂；第三必須實行政治民主和經濟民主，而且兩者必須密切配合。而這三個條件，最有決定性的是第三個條件，假使缺乏第三個條件，那末第二個條件固然不能實現，第一個條件也要受絕大的影響。所以今後我們最重要的工作，是要促成第三條件的實現，不然，一切希望都會落空。

今後的中華民國，應當變成真正民有民治民享的民主國家。國家的政權，應當被掌握在人民的手裏，尤其應當被掌握在多數勞動人民的手裏，不應再被掌握在少數特權階級的手裏，一切國營企業和公營企業的員工，都應當有權組織團體，選派代表參加各該企業的管理。一切私營企業的員工，也應當有權要求參加私營企業的管理。一切被雇傭者尤其是工農大眾，都要能夠自覺地組織自己

的團體。在財富的分配上，要在不妨礙正常再生產的原則下，力求其公平合理，特別要採用進步的賦稅政策和社會政策，去調整那些不公平的現象。無論在行政機關或經濟機關內，都應當積極樹立民主的精神，培養民主的作風，絕對肅清官僚主義的精神和作風，保障一切工作人員的生活，並提高其物質的和精神的待遇，但須嚴懲一切貪污的行爲。只有這樣，才能真正實現政治民主和經濟民主，才能保證實現上述的經濟路綫。

政治民主和經濟民主，是今日中國絕大多數人民的共同要求。工人、農民、知識分子、民族資本家（尤其是產業資本家），以及其他一切小資產階級，都可以贊同這種要求。只有土豪劣紳、貪官污吏、買辦漢奸以及其他少數頑固反動分子，才會反對這種要求。但是時代的巨流和人民的力量，必然會實現這種要求，建立自由、獨立、進步的政治經濟。只要我們信任人民的力量，永遠與絕大多數人民站在一邊，我相信政治民主和經濟民主是一定能夠實現的，因而上述的經濟路綫也是能夠實現的。

可是社會經濟是不斷變動的，各種政治勢力的相互關係也是不斷變動的。因此，我們必須以動

的觀點來考察這一問題，並且要隨時隨地把握着具體的情勢來指導這一變動。不過有一點是絕對不能動搖的，那就是我們要永遠團結各種進步的政治勢力，促進社會經濟的發展。在戰後第一階段，我們要以工業化爲中心任務；爲着完成這一任務，我們可以利用一切力量，運用一切方法。但是歷史的發展，還需要我們進到第二階段，還需要我們向這一方方向準備。爲着避免將來的流血革命，爲着免蹈先進資本主義國家的覆轍，我們還須及早培養這種逐漸變革資本主義生產關係的根本動力——工農大眾，誠心誠意地扶助工農的政治勢力，提高工農的政治地位，以便將來能够根據民主的原則，採用民主的方式，以達到人人經濟地位的完全平等。

自由主義的計畫經濟

方顯廷

一九二八年蘇聯實行第一次五年計畫，得以泰然渡過一九二九年以降的大恐慌，而且國內經濟建設，亦有長足的進步，計畫經濟顯著的成就，使德意志起直追，採用嚴格的管制經濟，即素稱自由放任的英美，也不得不改弦易轍，相繼效尤。

理論是事實的抽繹，有了蘇德意諸國實行有計畫的經濟，便有若干學者，起而探究以集體主義為背景的經濟制度，有了英美的積極革新，便有自由主義計畫經濟的興起，但英美政治經濟體制，與蘇德意諸國不同，故由不同環境所產生的計畫理論，亦復互異。關於集體主義計畫經濟，國內討論甚多，讀者大抵耳熟能詳，本文目的在於闡述以現行英美經濟制度為出發點的自由主義計畫經濟，因為此種計畫制度，與我國標榜的自由經濟，頗多相近，故願為國人道。

一一

集體主義計畫經濟的歷史較長，各派學說亦極錯綜複雜，但立論中心不外以集體的意志，及中央行政機構來代替市場與物價的職能，社會上的生產、消費、交易，及分配等一切行為，都須恪遵原訂的計畫，個人在社會經濟機構中所佔的地位，僅爲被動的一份子，所以一切的分工合作，是自覺的，不是盲目的。

集體主義計畫經濟，有代替自由放任經濟的趨向，是因爲後者已經暴露不可挽救的弱點，那就是恐慌頻仍，失業衆多，資源浪費，與分配失當，而集體主義計畫經濟之目的，却正是要解決此種不幸的問題，而使社會經濟向前發展。

集體主義計畫經濟既能避免自由經濟的弊害，是否其本身就無可疵議呢？則又不然。據當前著名經濟學者海萊克教授 (Prof. Hayek) 的評議，集體主義計畫經濟，至少有下列幾個缺點：

(一) 爲使計畫推行有效，計畫當釐定須空前的集中一切政治經濟力量，政治集權不僅是剝奪了人民寶貴的政治自由，且易招致獨裁，經濟集權不僅使人民喪失了經濟的獨立與自由，並且喪失了自由競爭爲經濟進步的原動力，二者都與近代民主思想抵觸。

(二) 計畫執行之前，對於社會中各成員的擇業途徑與生產技術，都須有嚴密的規畫，事後就不容隨便加以更改，因此有礙人民個性的發展與技術的進步。

(三) 執行計畫的國家，每因庸碌的份子當權，易於形成一種腐敗的官僚政治，一因在計畫的限制下，各類事業都有規定，不容有自發與更新的精神，社會中優秀份子自不願受其束縛，而為計畫當軸效命，二因最高計畫當局為推行政令有效起見，必須招訓大批馴服的份子作為自己的基本幹部，三因推行全盤計畫需要全體人民的擁戴，計畫當軸不得不採取包辦式的賄賂選舉，以達目的。

海氏的議論，似偏重於政治一隅，尤其著重於與民主政治相抵觸的地方，民主政治已為舉世公認的良法美意，自不宜輕易摒棄，為求達到在政治上實行民主，在經濟上發展平穩變重要求之下，自由主義計畫經濟，遂應運而生。

三

自由主義計畫經濟與集體主義計畫經濟，兩者之目的，初無二致，都是以有意識的計畫行為代

替盲目的個人活動，使社會生產與消費，永遠銜接，進而使社會經濟能在充分就業下，作捷足性的發展。但二者亦有其不同之處：（一）前者出發於社會主義的制度，後者則以實現民主為依歸。

（二）前者以改造社會為本職，牽涉範圍很廣，後者僅在企圖將非計畫的社會轉變為計畫的社會，範圍較窄。（三）前者以公有企業為基礎，後者仍保留私人企業形態，不過在生產上予以指導而已。

自由主義計畫制度，一如集體主義計畫制度，亦同樣需一中央計畫機構，總攬全國設計與執行的事宜，其職責為：

（一）審核國內各私有企業產品的種類與數量，從事全盤規畫與配合，不讓生產僅受物價的指導，如此方能預知社會生產行為的後果。

（二）審核一切私有企業的生產計畫，以確知各業的生產程序，與所需生產數的數量，並藉此而獲悉各階層人民的所得與消費量。

（三）根據以上二項結果，修正各業發展計畫。

(四) 編製其他局部計畫，如區域社團與信用計畫等，以補總生產計畫之不足。

四

計畫的中樞及其職責，既已確定，就要進而講求實施計畫的技術，此可分為兩個步驟：一為計畫的編製，另一為計畫的執行。

編製計畫的各主要項目中，首先應該解決的是目標的確立，在自由主義計畫制度中，其目的應為最有效的利用國民經濟資源，以求經濟的穩定發展，同時並須顧及政治因素，其次是前提的抉擇，在自由經濟下，其前提應為消費者有選擇的自由，有貨幣流通，有市場存在，並須扶持私有企業的發展，其次方為編造計畫本身的技术問題。

因有私人企業的存在，企業家一方面須顧及企業內部的會計盈虧，一方面又須接受計畫的支配，所以生產總計畫的草擬要同時編造物資與價值兩個計畫 (physical planning and value planning) 供計畫當局與企業家雙方的參考，物資計畫中，應詳列今後所應生產的產品種類，數量與所需

資源、工具、資本等。價值計劃則根據機會成本的原則，以市場價格為準繩，計算各項產品資源的價值，並決定資源的最大價值用途。於此必須說明者，即為計劃中應以何種價格為依據的問題。在無計劃社會中，企業家以現行市價為釐定生產的指標，往往發生未來供需求的脫節，因此計劃當局，另須以未來市價為計算的準則，但是未來的市價不能預知，亦不能隨意測度，只能本嘗試 (Trial and error) 的方法，在紙上力求近似的未來市價。其程序一如實際市場上均衡價格的調整，是為紙上價格。

物資與價值兩個計劃的草擬，又需作適當的配合。物資計劃所表現者，是未來市場上的供求力量，為價值計劃的基礎，但此並非謂物資計劃的編造，應先於價值計劃，事實上二者應該同時着手。關於這兩個計劃的配合方法，並無先例可循，蘇聯雖有長時期實施計劃的經驗，也不能提供具體的步驟，因此只能藉工作的經驗與設計行政來處理。在編造計劃時，計劃當局須擁有眾多富有經驗的專家，分為若干小組，各司一部份計劃的草擬，然後由一中心機構，負責綜合，但整個配合方法的精義，仍在將兩個計劃不相符合的地方，逐漸予以刪改。

計畫的執行，爲自由主義計畫制度成敗的關鍵，同時亦爲技術上最艱難的問題。關於此點，可分兩部份來說明：

第一是數字的控制，欲使計畫的執行綿密有效，必須隨時根據多項數字，不斷校正原計畫上的偏差，以便切合經濟擴張的實際狀況。至於各項數字的來源，應由計畫當局責成各企業，將其業務上有關的重要數字，按時報告。

第二是計畫當局與生產者和消費者的協調。生產者是否願從計畫當局的意旨，要看當時的政治經濟社會制度爲轉移，在民主政治與自由經濟下，我們不能採用武斷的方式，來強迫生產者服從，只能因勢利導，循循善誘，逐漸使其就範。譬如在生產上予以顯見的利潤，在銷售上給與確實的保證，並由計畫當局出面與私人企業訂約，負擔一切意外風險，只有在私人生產者拒絕合作時，才採用懲罰稅、信用控制、與收買國營等方案來處決。至於與消費者的關係，不外勸諭大眾使之明瞭政府執行計畫的苦心，不得因暫時缺乏某項消費品，便反對計畫。同時政府方面，又需採行兩項對策，一爲提高不足消費物品的售價，與減低過剩消費物品的售價，以調節供需；一爲配給必需物品，

與實行儲蓄調節制度。

五

編製與執行計畫時，應該連帶解決的有勞工、儲蓄、利率、與信用諸問題。因在自由經濟社會中，這些問題，無一不關係於整個經濟社會的運行，偶爾處置不當，即足以顛覆全部計畫，所以計畫當局應事先妥為安排。

勞工價格一如其他價格，須由計畫當局事先估計訂定，但工資的訂定，除須顧及勞力本身的供需外，還要考慮市場以外的社會影響。例如職工組合、企業組織、政黨、及交通等因素，就目前英美社會狀況而言，職工組合如能與企業組織行動一致，工資即易於訂定。設若計劃當局能有有效的控制雙方，問題自屬更易解決。此外還需要一個勞工仲裁機關來解決勞資衝突或其他有礙計劃的勞工問題，這個機關無需具有強制執行的權力，僅事公允的裁判，如對於工資率的規定必須公允，但亦不必與勞動邊際生產力相等。

其次是儲蓄、利率、與信用諸問題、在擬訂價值計劃時、首須估計國民所得的數量、和推算其中若干成份、作爲儲蓄、是否與所需資本價值相近、儲蓄與投資的平衡、爲計劃平穩進行的先決條件、但是二者怎樣才能相等呢？儲蓄過多與儲蓄不足、概可區別爲長短期二種、短期的儲蓄過多或不足、所表現於經濟社會者、爲投資衰退與消費品的銷售遲滯、或暫時的虛僞經濟繁榮、此時計劃當局應增減儲蓄稅率、或利用信用融通方式糾正之。長期的儲蓄過多與不足、實足表示計劃的預定目標與人民願望相違、此種形勢經計劃當局察知後、應一方面仍援用租稅政策、加以制止、一方面則舉辦各種長期貸款、或大量拋售有價證券、以沖消相反方面的影響。

計劃社會中利率的決定、將不再受制於貨幣數量的供需、而應以管理費用與代表國家的人民集團的流動偏好 (Liquidity preference) 爲依據。唯在編製計劃上所採用的利率較低、這是因爲計劃當局初期計劃實行後經濟的擴張、可使利率逐漸提高、換言之、計劃上的利率、可因計劃當局鼓勵私人投資、或由政府直接貸款與私人投資而成爲應有的市場利率。

至關於一計劃社會中所需之貨幣數量、自較自由經濟社會中所需者易於估計、因一社會所需的

貨幣數量，決定於三項因素：（一）生產量，（二）物價水平，（三）流通率。前兩項因素，已爲計劃所拘定，第三項因素，在一穩定經濟社會中近於一常數，故只需獲取了三項數字，即可算出所需貨幣的總量。

六

以上所論者，僅係以一個國家的立場看一個自由主義計劃經濟制度，但在國際經濟日趨重要的今日，我們還需就國際的觀點，予以剖析。

論者僉信如實施計劃國與外界發生經濟關係，定必遭遇若干不可逾越的困難，因爲國際貿易質量的改變，不能預測，有時劇烈的轉變，足可顛覆原定的計劃。早歲蘇德等國，都曾實行經濟孤立政策，隔絕外界波瀾，贏得建設的成功。事實雖如此，但自由主義計劃經濟與國際經濟的矛盾，未始不能覓取協調的途徑，其中若干主要問題，如實施計劃國的貨幣價值，易受外匯漲跌的影響，但如能保有大量黃金與外匯準備，設立一類似平準基金的機構，利用雄厚的資力，隨時在匯市上拋售

或購買外匯頭寸，即可抵銷外來的騷亂因素，並無實行外匯統制等方法之必要。又如實施計劃國的新興工業與新投資，易遭受外來低廉貨品的打擊，而使計劃瓦解，但這是局部的情形，全盤的計劃範圍甚廣，並不會因此而受阻撓，不僅如此，計劃制度更能有增進國際貿易的功效，因計劃一經頒行，鄰邦均能獲悉實施計劃國需要輸入與輸出的情形，自可預為準備，不使有輸出入過多或不足之慮，倘若世界各國都能實行計劃經濟，則一切國際經濟障礙，均能自然取銷，而形成真正的國際計劃經濟。

此外自由主義計劃經濟還有確保民主政治的功效，其對於民主政府的貢獻有三：（一）經濟的安定，可減少人民接受獨裁政治的傾向，並促進民主的意識；（二）計劃的公佈，使人民能切實了解政府施政的方向；（三）計劃的實行，可調和民主政治與經濟獨佔的衝突。

七

上文已將自由主義計劃經濟理論的體系，提綱挈領，繪一輪廓。筆者深覺此制固為融合當前民

主政治思想，與一般計劃經濟學說之結晶，但若干地方似乎過於理想與牽強，難免不與實際乖離，且於執行技術上，亦有困難存在，例如：

自由主義計劃經濟非嚴格的計劃經濟，故若稱之較為精密的統制經濟，亦無不可，因根據一般經濟學理的詮釋，在無計劃的經濟制度下，集體主義的實行，是不可能的，同樣在自由主義制度下，推行計劃經濟，也十分困難，所以計劃經濟與自由主義，是難於併存的，此其一。

在編造計劃時，價值的估定極不易精確，殊屬有礙整個設計的過程，未來的價值，固可根據現有的資料，用一戶試驗的方法逐步推算，但資料之是否可靠，能否完全，皆為重大問題，所以決不是毫無計劃經驗的國家所能勝任的，此其二。

在執行計劃時，關於政府與私人生產者的協調，非僅賴利潤保險收買等方法，即能圓滿解決，因為各類企業成本狀態，不能盡同，成本漸減的企業，必因政府限制產量而感到利潤不足，成本漸增的企業，又必因政府的規定產額而感虧折過甚，拒絕合作，若將企業收買國營，則有企業國家化的趨向，為民主政治所不許，至於消費者的關係，若僅用配給與增減售價等方案，則又不免與消費者

有選擇自由的前提相抵觸。凡此種種，皆爲未能徹底解決的難題，此其三：

關於利用國際貿易以調和國際經濟制一點，也頗有商酌的餘地。實施計劃國公佈計劃雖可明白宣示自身需要程度，供其他輸出國的參考，但輸出國出口商品數量的多寡，並不能完全以對方的需要爲根據。還須考慮本國的生產條件，國際市場的供需，及交通等問題，計劃既不能有助於國際商品供需的均衡，則由國民計劃經濟過渡到國際計劃經濟的理想，勢必因此而幻滅。至擬以國際聯邦執行國際計劃的希望，以現階段國際關係的趨勢而觀，恐將永爲一希望而已，此其四。

自由經濟、計劃經濟、計劃的自由經濟

左宗綸

——論計劃的自由經濟的性格——

一

現代各國的經濟制度，大體說，不是自由經濟，便是計劃經濟。老牌的自由經濟，自然要數英美；典型的計劃經濟，不待說，當推蘇聯。計劃經濟，是與自由經濟對立的概念。一國的經濟制度，還沒聽說過既是自由經濟，又是計劃經濟，有之，可以說是自中國始。照第一期經建原則上說：「我國經濟建設事業之經營，必須遵照『總理遺教』爲有計劃的實施，以有計劃的自由經濟發展，逐漸達到三民主義經濟制度的完成。……」。於是乎，一般人就以此爲根據，把中國經濟制度，叫做計劃的自由經濟，換話說，就是計劃經濟的自由經濟。A就是A，不能同時又是非A，這是邏輯上的空理，第一期經建原則，却把「自由」與「計劃」冶爲一爐，說一句笑話，或者是對立物的統

一！「圓柄而方鑿兮！吾固知其鉏鋸而難入」。這可以說宋玉不知最善的辯證。現在姑且把自由經濟與計畫經濟的本質，大畧分述，再檢討中國經濟原則的有計畫的自由經濟。先說自由經濟：

二

所謂自由經濟，就是各經濟單位不直接受國家的限制，而依自由意志，作經濟上的自由活動；換話說，在不違反社會秩序與善良風俗的範圍內，關於經濟上的事項，國家承認各個人有活動的自由。各個人對於自己的經濟生存，完全自負責任，因此，國家對於各個人的經濟活動，不加以干涉，這是當然的道理。國家既持放任態度，所以自由經濟，是無政府的經濟，各個人能從心所欲，自由活動，所以自由經濟，是無組織的經濟。

各個人從心所欲，自由活動，於是乎，用怎樣方法？生產何種物資與若干數量？用怎樣方法？消費何種物資與若干數量？這都是各個人的絕對自由，換話說，各個人有生產與消費的自由。各個人選擇何種職業？到何處服務？就何種事業服務？這也是各個人的絕對自由，換話說，各個人有勞

自由經濟，計劃經濟，計劃的自由經濟

動的自由。此外，各個人有投資的自由，有購物的自由，有開辦實業的自由，有存款項的自由；一切契約，以自由爲原則，各個人在自由原則之下，自強不息，創造自己的新生命！

各個人的經濟生活在自由制度之下，即在個人制度之下，心營目注，不待說，爲的是獲得生活資料，必須開銷最少，而獲得最大利益。所以經濟生活是一個目的活動，而爭逐私利，成爲經濟活動的領導原理。因此，在自由制度之下，所有經濟現象，如一國的產業體系，企業結合，物價，交易等等，終歸都是受私利原理的規定。古人云：「天下熙熙，皆爲利來；天下攘攘，皆爲利往。」就是私利原理的說明。由此可知國家對於私有財產，當然要承認，認爲神聖不可侵犯。因爲各個人對於自己的財產，有自由使用，自由處分的權利，營利的自由活動，才有意義。成功自己享受，失敗自己承當，各個人自負成敗損益的責任，這才是自由經濟的極則，也是近代資本主義的特徵。

由上言之，自由經濟所依據的原理可分爲：

a. 私有原理

b. 私利原理

C·自由原理

自由經濟、英美是老牌的，上面已經講過，而今怎樣呢？在這次世界大戰中，不必說，大戰既終，阿特利執政以後，除把煤礦收歸國有外，所有鐵路、運河、電力，以及一切生產手段國有化，都在政府計劃之中，而最近且特設經濟參謀部。經濟制度的面目不似當年，或者是英國第二次產業革命的前奏。美國現在關於經濟施設尚未聽到有甚麼驚人的變革，不過在故大總統羅斯福提倡且已實行的「帶有計劃經濟濃厚色彩的「紐地爾」(New Deal)，無疑地是美國破天荒的舉動。要知道自由經濟，是否定了重商主義；到現階段，計劃經濟，恐怕要否定自由經濟，而實現否定的否定。時代的大輪是前進的，潮流衝激，世界的列強將都要向着計劃經濟的大道邁進！

三

計劃經濟的解釋，言人人殊，大要說，是有組織的經濟。因此，計劃經濟有包括性，以國民經濟全體為對象去計劃，是最高的計劃，不像自由經濟，各經濟單位部分地去計劃。有統一性，必須由中央政府主持計劃，不能「政出多門」，是單一的計劃，不像自由經濟，各經濟單位，獨自地去

計劃。

計劃經濟，是建築在次列三原理之中的經濟：

a 公有原理即不承認私有財產制度。

b 公益原理即只能增進公益，不准爭逐私利。

c 獨裁原理即中央以集權的權力，擬定計劃，製定方案，指揮經濟活動，各經濟單位遵照命令，從事經濟活動。

談計劃經濟，上面講過，蘇聯是典型的。因為蘇聯的經濟組織，是以社會主義為基礎，主要的生產部門，都收歸國有。因此，生產、分配、運輸、金融等等，必有一定的計劃，作整個的經營。所以蘇聯的計劃經濟，實際說，是與社會主義形成不可分離的一體。

再從理論上講，頗有人強調計劃經濟，只有社會主義國才能實行。爲甚麼呢？

(一) 參加計劃者必須社會的經濟的條件平等。社會的經濟的條件平等，集團的意志，集團的利益與個人的意志，個人的利益才能一致。社會主義國的無產階級，是与你無立錐地，我連錐也無

一社會的經濟的條件，既同一而且平等，因此，意見不致參差，利害亦無衝突，因此，所擬定的計劃自然公正，所製定的方案自然平易。反之，在資本主義國家，參加計劃的資本家，經濟的社會的條件，雖曰同一，但不平等。因不平等之故，計劃和方案，反成爲大企業壓迫小企業，金融資本家壓迫產業資本家的工具。以美國爲例：美國整個經濟，只握在六十餘名資本家的手中。這是很明顯的，以大資本家爲本位。

(二) 計劃者必須同時是經營者，換話說，意思者與實行者必須同一人格。須知直接生產者，參加積極的計劃，是計劃經濟的必要條件。在社會主義國的執政當局，是無產階級，現實勞動的人，也是無產階級，政府即人民，人民即政府，政府與人民上下一條心，於是乎，政府所擬定的計劃，人民不信有偏私，所製定的方案，人民不致陽奉陰違。反之，在資本主義國，政府是計劃者，人民是實行者！多半是資產階級。他們專爲自己利害打算，聚訟一堂，鬥爭不已，如鐵工廠提議漲價，機器廠必起而反對。新公司要求補助，舊公司必起而效尤。利於此，即不利於彼，計劃怎能決定，方案怎能編造？

自由經濟、計劃經濟、計劃的自由經濟

生產者、所有者、計劃者成爲一貫的狀態時，這就是真正的計劃經濟。

就計劃經濟實現的可能性來講，以上的說法，確有相當理由。不過在這裏所謂的計劃經濟，應該作廣義解。因此，計劃經濟以形態論，可以分爲兩種：

(一) 社會主義的計劃經濟

(二) 資本主義的計劃經濟

社會主義的計劃經濟，是與自由經濟極端地對立的經濟。以上所述的計劃經濟，是社會主義的計劃經濟。資本主義的計劃經濟，也是與自由經濟對立的經濟，不過不是極端地對立的經濟。它所依據的原理，仍與自由經濟相比照，即

a、私有原理即承認財產私有。

b、公益優先原理即不否定各個人爭逐私利，但須先公益而後私利。公益與私利相反時，須顧全公益，犧牲私利。

c、領導原理即政府製定一定方案，秉公調整。各經濟單位接受政府的領導，竭力合作。不

是命令與服從的關係，而是領導與協力的關係。

這是自由經濟與社會主義的計劃經濟的折衷。照柯爾 G.D.H.Cole 的說法，這叫做全體主義的計劃經濟，也就是過去的德意式的計劃經濟。

自由經濟與計劃經濟 大畧如上述 最後再說計劃的自由經濟：

四

計劃的自由經濟是什麼？很明顯地表示著是有計劃的自由經濟，不是無計劃的，是很明顯的表示著與上述自由經濟大有區別，就是上述的自由經濟，可以說是無計劃的自由經濟。照這樣講，自由經濟，便可以分爲兩種：一、無計劃的自由經濟，二、有計劃的自由經濟。還可以這樣說：前者是舊式的自由經濟，後者是新式的自由經濟。總之，不管有計劃也好，無計劃也好，終歸是自由經濟，是無可懷疑的。不過要知道既叫做自由經濟，上面講過，是無組織的經濟。是表示政府的經濟政策，採取放任態度，任各經濟單位，自由活動的經濟。由此可知自由經濟之上冠以「無計劃」的

自由經濟、計劃經濟、計劃的自由經濟

區別字，當然是重複語。是Non-Sense。可是竟以「有計劃」區別字又怎樣？不待說，是說明政府對於各經濟單位的經濟活動，加以拘束，政府的經濟政策，不採放任主義。那末，像這樣的自由經濟已經變質，至少也要叫做拘束經濟。

——再看第一期經建原則第二項規定：「在經濟建設總計劃下……」第三項規定：「民營重要事業之創設，須依法經政府按照建設總計劃予以審核」，第五項規定：「經政府按照建設總計劃審核後，……」等等，是中國經濟建設，政府擬定有總計劃。總計劃的內容怎樣？筆者孤陋，尙未見過，可是想像得到，既叫做「總計劃」，是一國的最高計劃。必須計劃經濟，才有最高計劃。那末，計劃的自由經濟，不只是拘束經濟，簡直是計劃經濟。「自由」云云，簡直是多餘了，！！不，意義有夾雜不清之嫌了。一國的經濟制度，應該有明確的表示，否則以「計劃」爲利者，將藉以解釋第一期經建原則，是計劃經濟，以「自由」爲便者，將藉以解釋第一期經建原則，是自由經濟。結果，政府的經濟政策，難免受其影響，「一張一弛」，忽東忽西，而舉棋不定。

至於最高經濟委員會組織條例第二條規定：「1. 全國資源之充分有效利用事項。2. 主要經

濟政策之決定事項。3、主要經濟計劃及方案制定事項。4、經濟各部門工作聯繫事項。5、經濟工作進展之考核事項。」又宋院長上年十一月二十六日在最高經濟委員會致詞，有這樣一段話：「政府設立最高委員會的用意，是要指導人民的經濟事業，使其能活潑發展，不是去管制這種事業，而且要扶助人民的經濟活動，使其能順利進行耳……。」這都是很明顯地表示政府對於經濟施設，是依據領導原理，而居於領導地位。

又閱中國之命運中載：「民生主義的經濟建設，是本於『民享』的原理。我們要以計劃經濟和社會立法，使每個國民的生活與生存，都有保障。」又最高經濟委員會組織條例第一條規定：「……爲提高人民生活起見……」民生主義中也說過：「民生主義，就是要四萬萬人都有飯吃，並且要有很便宜的飯吃。要全國的個人都有便宜飯吃，那才算是解決了民生問題。」這些又都是公益優先原理的表示。與宋巴德（Werner Sombart）說計劃經濟，是以需要充足主義，代替營利主義的經濟方法，不期而吻合。領導原理與公益優先原理，上面說過是全體主義的計劃經濟所依據的重要原理。那末，中國經濟制度的精神，恐怕與全體主義的計劃經濟相去不遠。第一期經濟原則獨

自由經濟、計劃經濟、計劃的自由經濟

中國經濟建設的路線

標榜計劃的自由經濟，名與實不相符，反而暴露了自身的矛盾。

有人說：近來我國上下正倡言「民主」，政治要「民主化」，經濟也要「民主化」，第一期經建原則鼓勵「民營企業」，就爲實現經濟民主化，經濟民主化，無疑地是促進自由經濟的發展。這樣觀察似乎錯誤。爲什麼呢？民營企業，不但自由經濟予以鼓勵，就是過去的德意，號稱實行上面所說的全體主義的計劃經濟，——不，法西斯的計劃經濟，一樣不干涉民營企業，尤其德國，且鼓勵民營企業，那麼，德意的經濟制度，也不能說是自由經濟嗎。未免太滑稽了！

須知民營企業與計劃經濟，並不衝突。如果企業不准民營，誰都知道這是社會主義國或國家資本主義國的措置。又經濟民主與經濟自由，也不能說是同一義。上面說過，英美是老牌的自由經濟國，可是據美國駐華司徒大使前此對新聞記者談話：「美國的政治民主實現得比經濟民主強，蘇聯的經濟民主發展得比美國強，中國應採取美蘇的優點，成爲一個很好的國家。」可見美國儘管經濟自由，尙未做到經濟民主的極致，而羨慕蘇聯，中國近來有人主張在經濟方面比較上多採蘇聯式的，則經濟與社會主義，料想是與司徒大使同一見解。

況且照第一期經建原則第一項、第二項、第三項各規定，對於民營企業與官營企業的劃分與審核，確乎是走的計劃經濟的路線，強曰自由經濟，實在有點題不對文。所以上面說過中國的經濟制度照第一期經建原則簡直是計劃經濟，更參照最高經濟委員會職權規定與中國之命運民生主義等等，還不只是籠統的計劃經濟，而且近似全體主義的計劃經濟，如果照司徒大使等的主張，又是社會主義的計劃經濟。

不過話又說回來了。試問第一期經建原則實行沒有？

自由經濟？

計劃經濟？

計劃的自由經濟？

徒爲正名起見，對於一紙空文，申辯不已，廢話廢話。

自由經濟、計畫經濟、計畫的自由經濟

論舉棋不定的經濟政策

傅築夫

近幾年來，舉國上下無不認定經濟建設是今後建國工作的重心所在，而工業化之能否迅速完成，尤爲我國今後興衰存亡的關鍵。可是儘管這個問題的重要性早已呼喊得響徹雲霄，然而直到今日還沒有一個確定不移的經濟政策。不用說社會一般人士還天天在那裏斷斷爭辯計劃經濟與自由經濟，國營企業與民營企業，國防工業與民生工業等等的問題，而政府也從來沒有正式宣布過；他們究竟是根據着什麼樣的一種經濟政策，在推進經建事業。雖然歷年以來也發布過不少冠冕堂皇的廣告和宣言，然而實際上，除了東設一個工場，西立一個機關外，我們實在看不出政府有什麼整個的計劃，而政府也從來沒有向人民說明過經建的全盤計劃，指示人民一個明確的方針。

我們說政府根本沒有經濟政策，也許有人要提出抗議，說政府既是國民黨治下的政府，則民生主義與實業計劃，便天然就是經濟建設的最高原則，政府爲了奉行主義，顯然是要準備實行計劃經濟。這話誠然不錯，但是我們要知道：一國的經濟政策固然不能不根據一種理想，然而理想本身却並

不是政策，我們不能僅僅拿最高的抽象原則，來作爲實際的建設綱領。並且理想或主義是有永久性的，而政策則必須因時制宜。尤須根據一國當前的政治社會與一般的物質環境，以及國際政治經濟演變的大勢，決不可以僅僅懸一個高遠的目標，而不顯現實的情況，拿國家民族命運所關的大事來作試驗。我們當然知道，政府這些年來事實上是走著計劃經濟的路，我們所以要在這裏加上模糊二字，是因爲政府實際上並無通盤計劃，而只是拿了統制與國營兩件法寶，在那裏不顧一切的強制推行。

政府這樣的做法，當然也有其所持的理由，政府雖然沒有明白的宣示過，但是據我們揣測，不外下列三點：一、爲了要走社會主義的路，不得不限制私人企業，使一切企業皆歸國營，這樣，國家便可以管制私人資本並發達國家的資本；二、私人資本薄弱，不能担当工業化的重任，故必須由國家經營；三、私人自由經營企業，發展太慢，戰後既必須從速完成工業化，則只有以國家的力量，不計盈虧的限期完成。根據這種理由，中國的經濟建設自然應該是計畫經濟，只有實行計劃經濟，才能把一切力量集中在國家手裏，由國家根據遠大的目標和整個的計畫，加速建設，限期完成。

。既然要實行計劃經濟，那就不能不同時實行統制政策。對於私人經營多方的加以統制，因為只有在統制私人企業、管制私人資本的條件之下，始便利國營事業的發展。這樣，以統制政策來輔佐國營事業的進行，同時又以國營事業來輔助統制政策的不足。

從理論上講，這個政策誠然是應該採取，但是事實上這不是一個應該不應該的問題，而是一個可能不可能的問題。儘管在理論上是十二萬分的應該，但是在實際上如果根本沒有具備實施計劃經濟的條件，則計劃經濟在中國現階段便絕無成功可能。因為實施計劃經濟，並不是一個單純的經濟措施，而是經濟與政治的一個聯合行動。要實施計劃經濟，第一，必須經濟本身是一個合理的有組織的機構；第二，必須在政治上有一個廉潔有能的政府，能夠負起實施計劃的責任，這兩個基本條件，我們現在都不具備。

從經濟方面看，我們大體上還是一個農業社會，而農業社會本身就是一個鬆弛散漫而沒有組織的社會。所有經濟的意識和經濟生活的指導原則，亦都完全為傳統主義所支配。在這樣的一個經濟基礎之上，根本即不能建立計劃經濟制度，因為計劃經濟與自由經濟一個根本區別點，就在以人為

的機構來代替以市場及價格爲中心的調節作用。換言之，在自由經濟制度下，決定供需關係的是價格。在計劃經濟制度下，則代以一個中央設計機關。有了這個中央設計機關，便可以預測需要而決定生產，不必於生產之後，等待市場及價格來裁判。這樣，生產不致成爲盲目的生產，而招致經濟的混亂。所以計劃經濟只有在這種高度發達的經濟社會中，始有實施的可能。因爲這不過是在原有的基礎上，加上一個設計機關而已。

從政治一方面看，在這種高度發達的經濟社會中，不僅經濟組織是一個合理的機構，就是整個的社會和文化，也完全建立在合理主義上。因此，在這樣的社會當中，實不能允許官僚主義的存在。政治不是官僚政治，然後才能百分之百的推行計劃，考核計劃。蘇俄之所以能實行三個五年計劃而得到偉大的成就，不僅由於她在帝俄時代，工業即已有了相當的基礎，資本主義的經濟機構已有相當的發展，而她在革命之後，有一個組織嚴密的黨在背後監督政府，並幫助政府實施計劃，實是她成功的重大關鍵。我們則無此憑藉，因爲官僚政治在中國已經有了二千多年的歷史，根深蒂固，牢不可破。直到今日，我們的政治還依然爲這種傳統的官僚主義所支配。在官僚政治的許多特色之

中，其最不適宜經營企業的：第一是由於它根本沒有企業精神，而且也不能培養企業精神，第二是注重形式而不求實際，第三是因循敷衍而規避責任，第四是不講效率，辦事遲緩，第五是容易造成貪污。有一於此，即妨礙計劃經濟的實施，而我們則兼而有之。以這樣一種不健全的政治機構來負担國家民族興亡所關的經建事業，這是一個何等大的危險！

事實勝於雄辯，我們不妨來看看政府這幾年來施行統制及國營兩大政策的結果。說到統制，一個有目共睹的事實，就是政府所統制的事業無一不糟。而且什麼事情不統制還好，一經統制，便弄得焦頭爛額。例如統制物價，而物價加速飛漲；統制鋼鐵，而鋼鐵業凋敝不堪；統制燃料，而煤礦被迫減產；統制棉花，而棉田都改種五穀。他如出口貨要統購統銷，致絲茶桐油等對外貿易都是奄奄待斃。尤其是幾種專賣事業，除了製造出大批貪官污吏，和駭人聽聞的大貪污案外，實在是於國無益，於民有損。這一切一切，大後方的人士都會經深切的領略過其中的況味，勿須我們多說。這些不愉快的事件，不僅說明統制政策的澈底失敗，而且還在經濟上造成一個嚴重的後果，因為嚴格統制的結果，使一般工商業不僅失去營業自由，而且還失去大部分的營業利潤，愈是安份守己的營

業家，愈是困難重重，無利可獲。加以統制的法令到了執行的胥吏之手，每每都變成了苛繁的刁難與敲詐，益使一般正當的工商業者都裹足不前。這樣不僅把整個的社會經濟弄成一種靡爛不仁的狀態，並且還逼着資本離開正當的途徑，一齊滾入市場，去作投機的生意；而輾轉投機的結果，乃使一切經營都脫離正軌，因果推演，互相激盪，遂造成當前的經濟恐慌。

統制政策既已失敗，而國營事業也大有問題，現在的國營事業，雖沒有從前國營招商局和漢冶萍公司等一類機關的貪污現象，然而浪費與無效率，却是一個不可否認的事實。試看現在的國營事業，那一個不是組織龐大，衙門氣十足？事之繁簡可不問，而形式必求劃一，分處分科分室分股，各有其首長，各有其僚屬。開工無日，而大小職員業已成群，內中簡薦聘委，無所不有。組織既大，人事必繁，這些人不是辦理自己的內部人事，便是忙於等因奉此。效率姑且勿論，而費用已屬不貲，即使這些人個個都是奉公守法，廉潔自持，而產品的成本已高過於私人廠礦，假使再有舞弊中飽的事情發生，那就更不堪聞了，並且在一種以推拖雇爲作官技巧的官僚作風中，亦絕對不能培植起企業精神，企業精神的有無，乃是國營事業成敗的關鍵。過去國營事業的失敗，一半固由於貪污

中飽 另一半則由於因循泄沓 機宜坐誤。蓋市場上的情況早已是千變萬化，而廠內外的公文旅行尚未完畢，表面上是層層節制，層層考核，實際上則是上下掣肘，責任不分，而且事業既然都是官辦，那就不能不適用政府的會計制度和審計制度，一切活動均須在呆板的規定以內，不得稍有逾越，無論客觀情況如何變遷，實際的需要如何迫切，均可在「事關通案，礙難照准」的八字批語下，把企業經營的機動性完全抹殺。這樣的廠礦，這樣的企業，如何能與人競爭，如何能不虧折。所以官僚主義沒有肅清以前，極端的國營政策，必然要弄成一種包而不辦的局面，在消極方面雖做到阻止私人企業的發展，而在積極方面並不能發達國家資本。這樣，私人不許經營，官家又經營不好，將來豈不是要兩頭落空？

尤其令人着急的一點，即我們並沒有充裕的時間可以供我們從容試驗。看看世界大局，看看我們的一切，難道我們真能安於這個名不符實的四強之一麼？難道我們還預備躲藏在聯合國憲章的盾牌下再醉生夢死二十年麼？倘若真認定未來的國家命運完全繫於能否迅速的工業化這一點上，則僅僅爲了迅速這一個要求，那就不能不正視現實，不能再一味的憧憬理想。政策是要因時制宜的，在

這樣一個稍縱即逝的時機中，我們不能爲了顧慮將來可能發生的分配問題，而就誤了國家民族存亡所關的生產建設。實在說，中國現在急需解決的只是三個有無問題，「有」了以後，「分」總是不難解決的，試看英國這一次的選舉，他們把一個偉大的社會革命完成於不知不覺之中，我們又何必把一個將來不可知的問題癡愛因而徘徊不進呢？

政府這兩年來也充分認識了這個問題的嚴重性。在內外輿論壓迫之下，尤其是爲了要吸收外資，而不得不確定一個鮮明的政策，於是遂以國防最高委員會的名義宣佈了「中國戰後第一期經濟建設原則」。這是政府第一次明白的宣佈了經濟政策。這個「原則」是一個折衷的方案，一方面雖未放棄計劃，一方面却充分表現了自由主義的色彩。故有人稱之爲「計劃的自由經濟」。根據這個折衷性的原則，政府放棄了極端的統制政策，把國營的範圍盡量縮小，把民營的範圍盡量放寬，除了鐵路郵電造幣及兵工等少數國防工業及獨佔事業外，一概允許民營。這個政策的宣布乃是政府近年來一個重大的進步，這表示政府勇敢的接受了過去失敗的教訓，認清了客觀的現實，一掃過去的徘徊猶豫，準備有條件的走資本主義的路，蓋非如此不足以吸收外資。

這個政策宣佈不久之後，到了今年五月國民黨六全大會又重新公布了一個工業建設綱領，而這個綱領在實質上幾乎完全推翻了前一個原則。因為前一個原則側重在自由經濟，不過由國家規定一個人體輪廓，而由人民自由經營。後一個綱領主要在實施計劃經濟，不過在一定限度內允許人民分潤若干而已。例如綱領（一）規定「工業建設根據實業計劃而為有計劃的設施，由政府統籌之」。綱領（二）規定「政府計劃在一定期內所需要之各部門工業產量妥為配合，分年分地實施其建設」。綱領（三）規定「工業建設區域應由中央根據國家經濟條件交通概況及資源分配情形，作全國整個之規劃」。可見這個綱領主旨是要實施全盤的計劃經濟，經營方式雖聲明要採取國營民營同時並進之政策（綱領五），然實際上則是以國營為主，而把民營的範圍縮至最小。國營事業並非僅限於獨佔性質的交通及兵工製造等，而且還擴充到公用事業及各種動力工業。此外又有許多所謂特種工業及礦產不許民營，如冶金、焦煤、石油、鐵、鋁、鋼、鋅、鉛、銻、硫、錫、鎢等。工業製造在國際市場有卡迭爾關係者亦不許民營，如染料工業等。而工廠之設立及礦區之開採，事先均應由工礦主管機關核准方可創設。審核時以其是否合乎計劃為標準。可見這個綱領顯然是過去國

營與統制兩大政策的系統化條文化。這與第一期經濟建設原則在本質上已經完全不同了。剛剛確定了一個明確的路線，現在又搖搖擺擺的走了回頭路。

現在勝利業已到來，一個偉大的時代立刻擺在我們的面前，而我們一切還都茫然，連紙上的計劃還是這樣的搖擺不定，則下一步的行動究將如何着手？根據前一個原則？抑根據後一個綱領？目前已經到了開始行動的時候，政府不能再依違徘徊，舉棋莫定，而必須於兩者之中明白的確定一種。在這個不得不作最後決定的時候，筆者願舉出下列四點，喚起政府和國人的注意：

一、大家要承認現實，不要一味的憧憬理想。我們現在既需要加速的工業化，那就不能不採取生產第一主義，不要爲假定的分配問題而就誤了時機。

二、計劃的自由經濟雖然在理論上是一個矛盾，但是在現階段的中國，却不能不說是一個合理的折衷。在官僚政治沒有澈底革除以前，統制與國營的老調不可多彈。

三、放寬私人經營，不一定就是資本主義，即使馬上變成資本主義，而資本主義也並不是一個萬惡的魔鬼，其所完成的歷史使命，我們絕對需要。老實說，我們甯願有一個富強的資本主義，而

不願有一個貧窮的社會主義。至於資本主義在將來可能發生的毛病，儘有方法可以醫治，大家還用不着談異色變，更不可以因噎廢食。

四、計劃經濟即是一個盡善盡美的制度，別人也有了輝煌的成績，而我們却依然缺乏實施這個制度的基本條件，根本不配實行計劃經濟。古人說臨淵羨魚，不如歸而結網。這不是一個應該不應該的問題，而是一個可能不可能的問題，而且正因為在我們是不可能，所以同時也就成了不應該。

論第一期經濟建設原則

高叔康

第一期經濟建設原則有幾個特徵，應將這幾個特徵首先指明出來，以把握此原則的中心思想，而爲衡論其得失的根據。這幾個特徵是什麼？

第一是所謂計劃的。原則開首便說明：「我國經濟建設事業之經營，必須遵照總理遺教爲有計劃的實施。」計劃如何實施？照第一項的規定：「民營重要事業之創設須依法經政府按照建設總計劃予以審查（注重設廠地點、生產能力、數量、種類、股票、債券發行等項。）民營工業合乎工業建設計劃之規定者，政府應特別獎掖資助之並予以技術上及運輸上之便利，使之依照計劃如期發展」。又該原則對於利用外資計劃，規定五六兩項：「五、經政府按照建設計劃審核後，國營事業得由主管機關洽向國外借款或洽由國外投資。民營事業亦得自行洽商，呈請主管機關核准備案」。「六、外人在中國直接投資單獨經營之事業，應依照中國法令辦理，其特種事業須特許方得經營者，應先呈經我國政府審核後特許之。」這是以審核和獎勵的方法，納民營和外營於政府計劃之中，

不是政府先爲民營和外營、確定全盤計劃使之照樣實施、而是由民營和外營將自己設計呈請政府核定、這祇能說是計劃的經濟政策、而不是計劃的經濟體制、如果把這個原則內所謂計劃當作與蘇聯計劃經濟甚至於一般資本主義國家的計劃經濟體制、等量齊觀、是不適當的。因爲這個原則只確立工業部門的各種經營方式、并不是把全盤經濟作成綜合均衡發展的計劃體制。

第二是所謂自由的。依原則首段所說：「總期以企業自由、刺激經濟事業之發展。」這裏所謂自由、當然不是資本主義初期的自由經濟；今日英美經濟早已淘汰初期的自由色彩、我們學習先進國家、斷不應襲取其糟粕、所以這裏所謂自由、不過是放寬過去民營和外營工業的尺度而已。如該原則第二項之甲：「應由政府獨營之經濟事業、其種類不宜過多」。「乙、未經指定政府獨佔之事業、均可由人民經營。」這是縮小了國營範圍、擴大了民營範圍、民營範圍擴大、即是促進企業自由的前提。又原則第四項的規定、「外人投資數額之比例、應不加固定拘束、……；其總經理人選亦不限定爲本國人。」這是放寬了從來運用外資的範圍、打破原有的對外人投資數額必須較少而總經理必須爲中國人的限制、前者是掃除從來劃分國營與民營的狹隘、後者是減少外資活動的拘束、

都不外使民營和外營多有企業選擇的機會。

第三是民主的。原則中雖沒有標出經濟民主字樣，但經濟建設事業的經營已明確的採取經濟民主的方式和內容，如原則第二項內的丁與戊兩條的規定。「丁，政府與民資外資合辦事業，應採取公司制度，政府除依法行使政監督權外，對於公司業務財務及人事之管理權應以股東地位行使之。」「戊，政府所經營之事業除（甲）項獨營者外，無論單獨經營或與民資外資合辦，其具有商業性質者，均與同類民營事業之權利義務，同一待遇」。前一條指出政府與民資外資合辦事業採取公司制度，公司的經營和管理須服從股東大會的決定，即是取決於多數的制度，不能因參加者的身分不同，異其權限，更不能受少數股權的操縱而損害多數股權者的利益，這是實施經濟民主必要的方式。後一條的規定是把國營、民營、中外合營，一律視為平等，經濟上的平等即是經濟民主的表徵。這幾個特徵是編成該原則的中心思想。爲什麼要本着這個中心思想編成此原則？此原則對於工業建設是不是適當？我們應該詳細研究。

我們知道，此原則最終的目的，在於發達中國經濟，早速完成工業化；如何能發達中國經濟？

如何能早速完成工業化？最重要的條件，就是要運用所有的力量從事於工業的建設，不論政府的力量、人民的力量、友邦的力量，凡是能早速完成我們工業化的力量都要儘量的運用上去，以達到迎頭趕上。要怎樣纔能够充分的運用這些力量？就在於不束縛這些力量的發展，給與這些力量有某種限度的自由，且能互相配合，使它們先具備發展的條件。如果一方面要運用民資外資的力量，一方面又顧慮民資外資的力量發展，將發生許多流弊，使事先規定種種防弊的方法而拘束它只能在某種範圍內活動，它的正當作用自然也不能充分的表現出來；這就是說，爲了防弊累及它的效用不能發揮，弊未見而效用先失。並不是不應該防弊，但爲了爭取當前最大的效用，對於將來所發生的流弊，或是這種流弊較小於它的效用，那就不能不從利弊的大小，先後，緩急上決定去取。該原則能把握到這一點，而提出此大膽的決策，放寬民營和外營的尺度；縱如一般人的估計，將來有發生流弊的可能，但爲刺激經濟事業的發達，不能不爭取大者，急者，以爲發達經濟的保障。

國營與民營爲經濟建設的兩翼，也是年來討論工業建設問題聚訟的焦點。因爲我們既不能實行蘇聯社會主義的經濟制度，自不能廢止民營，也不能如英美的初期資本主義經濟，單憑民營的發達

而可以長成；所以我們既要國營，也要民營；如何發達國營？如何發達民營？一般人總以為民生主義的重要原則，在發達國家資本，節制私人資本，故對於國營事業範圍主張儘量擴大，對於民營事業範圍主張儘量縮小。殊不知所謂節制私人資本是節制私人資本已發達之後，在私人資本未發達之前，不但不應節制，且應獎勵其發達。在私人資本未發達前，節無所節，制無所制，勉強節制到是窒息了民間資力的效用，束縛了社會經濟的發展，也曲解民生主義的原則。必須獎勵民營發達以刺激國營事業的發達，使國營事業的發達能策勵民營事業的前進。做到這點，就要使國營與民營在經濟上有同等的機會，然後彼此可以互相觀摩比較，砥礪增進，並正成爲發達經濟的兩翼，所以國營與民營問題不僅僅是經營的範圍問題，還有政府對國營與民營的差別待遇問題。從來國營事業，在購買原料、運輸、納稅等等都比民營享有特別便宜，一來使民營不能與國營在經濟上作正當的競爭以求生存發展，二來國營恃有優越權益也缺少了進取的策動，民營既不發達，國營也不能發達，實由於此。現在規定：「政府所經營之事業，除（甲）項獨營者外，無論單獨經營或與民資外資合辦，其具有商業性質者，均與同類民營事業之權利義務，同一待遇」。這可以刺激國營官僚化的革新

，鼓勵民營競爭的向上，如此國營與民營，才能并駕齊驅，以完成工業化的任務。

該原則對於中國初期工業建設所決定採取的方式，大體適合。不過政府單獨經營的經濟事業，如原則所指：兵工廠、鑄幣廠、水力發電廠、石油礦、鋼鐵廠、航運業等等，如仍照舊的經營方式，已發生許多積習，不適用於新經濟建設的要求，應該革除。這就是說，直接由政府經營的事業，總不免官僚化的積習，以之管理工商業務，自不能增進效率，故應採用公營社團的經營方式，尊重其獨立經營的精神，減少普通官署繁瑣的文牘，避免政治上人事變動的影響。而能爲政府收分權負責的實效。此其一。該原則中規定國營事業範圍過狹，不切合於事實的要求，我們主張民營事業範圍應該放寬，但不能說，須縮小國營範圍，始能放寬民營，其實放寬民營，並不在縮小國營而後可能。國營事業應不限於這幾種，如各種礦業、大規模機器廠、基本化學工業，已經有國營的基礎存在，而且這些企業也不是私人的財力在短時間內所能經營發達起來的。就是關於民生日用必需品的工業，民營一時不能大量的供給，政府不能坐視人民日用必需品的缺乏而不顧，亦應設廠製造以供不足，所以國營範圍不應過狹，以減少政府對於經濟建設所提供的力量，此其二。該原則的重點，全

在區劃各種經營方式，這是第一期經濟建設必須解決的重大問題，但各部門工業普遍的興建，而不注重某種類工業以爲中心工作，則力量不集中，忽其所當重，重其所當輕，必致影響第一期工業建設，不能樹立堅固的基礎，也就要紊亂了第二期經濟建設的步驟。所以主張在第一期經濟建設原則，應確定某種類工業爲中心工作，以此爲達到經濟計劃的橋樑。此其三。這三點在第一期經濟建設計劃中應值得注意，該原則雖沒有具備這三點，但并不減少該原則對初期經濟建設的適應性。

至若謂該原則具有資本主義的濃厚色彩，因此而否定該原則，這是不恰當之論，因爲我們如果正視當前中國的經濟環境，世界經濟的趨勢，各國產業發達的歷程，便可以了解這個原則是我們經濟現代化，工業化必由之路，也就是走向民生主義經濟的一塊踏腳石。

戰後經濟建設的目標與路綫

栗寄滄

八年長期的艱苦抗戰，終於換來了光榮的最後勝利。現在我們不僅脫離了次殖民地或半殖民地的陷井，而且業已被人譽爲世界強國之一。但，盛名難負，「強國」的招牌，不是口號標語之類所能撐持得住的。我們要想永保強國的美譽，必須名符其實地把自己弄強起來。換言之，必須埋頭苦幹，加緊建設，使自己真正成爲一個現代化的國家。

戰後我國的建設工作，誠屬經緯萬端，而要以經濟建設爲根本。我們環顧當今世界各大強國，其經濟發展，幾不多已達到登峯造極的地步，而老大的中國，則依然停滯在農業社會的階段，迄未能進入工業革命的第一步。工業化的落後，是中國一切政治軍事教育文化落後的根源，亦即是中國近百年來國亂民貧外侮紛乘的根源。因之，今日我們不談經濟建設則已，否則必當以爭取工業化的發展爲第一義。工業化是今後中國經濟的唯一出路，也是國家民族唯一的生存方式。祇有工業化，才能够造成中國經濟生產力的高度發展，同時，又祇有經濟生產力的高度發展，才能够保證中國變

貧爲富、轉弱爲強、從而使整個國家文物制度邁入現代化的境地。

如上所述，今日中國之急需工業化，是絲毫無疑的事了。可是，中國工業化的發展要採用什麼方式才能够迅速完成呢？具體言之，中國是應該採用英美資本主義國家的自由經濟方式以推動工業化的發展呢？抑或應採用蘇聯的計劃經濟方式？這是一個首須檢討的先決問題。

我們都知道現代資本主義經濟，是在自由競爭的基礎之上發展起來的，在自由經濟制度之下，一切企業生產，主要由人民自己去經營，國家的任務只在保障自由和平的環境，使一切人都能够在平等的基礎上去從事自由競爭。自由競爭的結果，優勝劣敗，適者生存，生產技術不斷地進步，資本不斷地集中，而社會生產力亦隨之突飛猛進。固然，自由競爭也給資本主義帶來了不少的罪惡——尤其是貧富的對立，階級的鬥爭，以及經濟恐慌所引起的人力物力的浪費，但它在歷史上確是推進資本主義經濟向前發展的最大的動力。我們簡直可以說：沒有自由競爭，就不會有現代的資本主義，更不會有今日英美那樣燦爛的工業文明。因此許多崇拜資本主義經濟文明的人，便主張中國要想達到工業化的目的，只有追蹤英美，實行自由經濟政策。

自由競爭雖有推動生產進步的功用，但純靠自由競爭的經濟發展，其進行過程是相當迂緩的。英國工業化的完成，需要一世紀以上的時間，美國後來居上，但也費了半個世紀以上的時間，今日中國在經濟上較之先進各國落後數十年乃至一百年以上，無論在時間上或環境上皆不容許我們採取自由放任政策，單靠企業家的自由競爭去從容發展經濟了。今日我們所需要的，是急起直追，是迎頭趕上，客觀環境逼着我們必須在最短時間內完成工業化的建設，變成爲現代化的國家，因此，我們一方面固然需要以自由競爭的精神來打破半封建的地域性的束縛，來肅清官僚主義的餘毒，俾能開拓生產發展的坦途，但同時，我們更需要實行計劃經濟，由政府依據國防民生的需要，定出一個全盤的計劃來，指導公私經濟活動，使我們的每一分人力物力財力都能够得合理的運用，從而都能够收到最大的效果。這樣有計劃的建設，其成績必較自由放任的快而且好，蘇聯就是最好的榜樣。蘇聯本來也是個工業落後的國家，可是三個連續的五年計劃經濟建設的成功，使他僅僅費了十多年的工夫便通過資本主義國家數十年乃至一百年所經歷的途程。今日的蘇聯，不僅已從落後的農業國變爲進步的工業國，而且其經濟生產力的發展已被提到世界最高的水準。

蘇聯的計劃經濟，是以主要生產工具及經濟資源的國有爲基礎的。因之，在我們的社會經濟體制未變革以前，自屬無法倣效蘇聯從事嚴格的全面的計劃經濟建設，但在公營事業中實行局部的計劃經濟，同時在經濟政策上定出一個概括性的全國經濟建設總計劃，以指導各方面依照這計劃做去，不僅是可能的，而且也是必要的。

〔英美的自由經濟和蘇聯的計劃經濟各有其產生的背景與條件，也各有其歷史的任務與成就。中國的社會經濟條件與英美蘇聯皆有不同，自不必「削足就履」去對兩種中之任何一種作機械的抄襲與倣效；我們儘可綜合兩者之所長，而構成一種混合的方式，以切合自身的需要，這就是所謂「計劃的自由經濟政策」之由來。〕

所謂計劃的自由經濟政策，即是一方面由政府定出一個全國經濟建設的總計劃，以指導全國的經濟生產事業，同時，在總計劃之下，依然容許合理的自由競爭，以刺激生產的加速發展。年前國防最高委員會所頒佈的戰後第一期經建原則，大體上即是依據這一政策的精神而制定的。

第一期經建原則的根本目的，是在於加速完成工業化。可是，在產業落後資本積蓄極其貧乏的中

國、要切實行工業建設、首先就會遇到資本的困難。爲解決這種困難、政府不能不以一切方法獎勵民營與歡迎外資。因此、經建原則中自由經濟的色彩是相當濃厚的。這我們可從下列的幾項規定中看出來：第一、國家獨營的經濟事業範圍、盡量縮小、僅限于郵電、兵工廠、鑄幣廠、主要鐵路及大規模水力發電廠等寥寥幾種、除此而外的一切經濟事業、均可由人民經營。第二、政府與民資外資合辦的事業、採公司制度、政府除依法行使政監督權外、對於公司業務財務及人事之管理權、以股東地位行使之。第三、政府所經營的事業、除規定必須獨營者外、無論單獨經營或與民資外資合辦、其具有商業性質者、均與同類民營事業權利義務、同一待遇。第四、中外合資事業、其外人投資之比例、不加固定拘束、公司組織除董事長外、其總經理人選、亦不限定爲中國人。總之、第一期經建原則的目的、是要儘快地發展生產、只要於國計民生有益的生產、無論爲國營、民營、民資、外資、都一律歡迎、而且一視同仁、不加歧視、一掃過去官僚主義的作風。在權利義務待遇相等的基礎之上、不但國營事業要與國營事業競爭、私營事業要與私營事業競爭、而且國營事業與私營事業之間、也要實行競爭。在「優勝劣敗適者生存」的鐵則之下、每個參加競爭的事業、不能

不拚命改進自己的生產技術與經營方法，而整個社會的生產力遂得藉此不斷地迅速地向發展，這正體現了自由經濟制度的優點。

但第一期經建原則中所容許的自由，決不是盲目的無條件的自由，而是有目標的有計劃的自由。一切經濟事業，政府均須納入一定的計劃之中，使其遵循一定的方向與步驟發展。無論國營民營工廠企業，概須經政府按照建設總計劃審核其設廠地點、生產能力、數量、種類及股票證券之發行等項，認爲適宜後，始准創設。至於外人在華經營的事業，也一樣須依法經政府審核認爲符合經建總計劃的要求後，方許辦理。不過經建原則中的經濟計劃，究竟是在承認私有制度與自由競爭的基礎上進行的，故當不如蘇聯經建計劃的徹底與精密。此種計劃可以說是一種經濟政策上的計劃，即政府主要藉着禁阻與獎勵的手段去規定全國經建的方向與步驟，才能避免一切不必要的浪費與迂折，早日完成工業化的建設。

戰後第一期的經建建設完成以後，必須繼之以第二期的建設。第一期經建的目標，是重在藉工作以展發社會的生產力，而第二期經建的鵠的，則重在藉產業的社會化以實現生產關係的改造。

換言之，第一期的重心在解決生產問題，第二期的重心在解決分配問題。戰後經建的第一期與第二期，是連續不可分的，如果經濟建設止於第一期，則其結果將無異於現在的資本主義。因此，第一期建設完成以後，必須轉入第二期，第一期建設的成果，必須足以保證第二期建設實現的可能。只有這樣，我們才不至於重蹈資本主義的覆轍，而建設的結果，也才能够實現民生主義的理想——「全國人民都可以得到安樂，都不致受財產分配不均的痛苦」（民生主義第二講）。爲達到這一目的，在戰後整個經濟建設的過程中，政府必須第一，推行國父的國營實業政策，逐漸擴大國營事業的範圍，尤其在基本重工業方面，國家資本應逐漸取得領導的地位。第二，推行國父的農工政策，提高農工大衆的地位，加強農工大衆的組織。第三，實行民權主義，奠立民主政治的真實基礎。

國防最高委員會頒佈戰後第一期經建原則，已歷時兩年餘，即自敵人投降抗戰勝利以來，亦已逾一載，可是，戰後經濟建設的總計劃至今猶未見政府明令公佈，這真令我們十分失望、焦慮。因爲戰後的和平期間是我們從事經濟建設的絕好機會，斷不可輕易放過，我們如不能把握時機，積極建設，則中華民族永無自強自立之日，而未來的國際風雲，變幻莫測，過去百年來的外患內憂，奇恥大辱，難免不再重演，那就真是我們國家民族的大悲劇了。

版權所有
嚴禁翻印

世界叢書

中國經濟建設的路線

編輯者 粟 寄 滄

發行人 成 舍 我

發行者 北平世界日報社

印刷者 世界印書館

定價

每冊實售法幣壹仟元

(外埠酌加郵費)

中華民國三十五年十一月一日出版

#55

109033